

Gabriel Compayré 著

梁天詠譯

盧梭與自然教育

教 育 小叢書

Gabriel Compayré 著
梁天詠 譯

盧梭與自然教育

中華書局印行

盧梭與自然教育

(全一冊)

◎ 實價國幣六角

(郵運匯費另加)

著者 Gabriel Compayré

梁天詠

行者
中華書局有限公司
代表人 路錫三

刷者美商永寧有限公司

發行處
中華書局
發行所

發行處
各埠中華書局

(二三八)

原序

我們刊行這種專爲探討研究各時代及各國的「大教育家」(Grands éducateurs)的小叢書，其目的是很複雜的。

第一、我們要把所有對於全人類的教育曾經轟轟烈烈有所改革，有所貢獻而值得在教育史上占一位置的教育家一一披露出來。我們要把他們精神上的形態，他們的思想、行爲及他們的學說、方法，都靈活活地復活起來。

但是，於把這些改革家的肖像表露出來以後，我們更須把他們各個人的個性與他們所處的時代之趨勢及他們國內學校的制度，種族的關係等作詳細的比較探討，以表明文明國家的國民之努力及進步。

最後，我們不單注重歷史上的探討與敘述；我們却具有更大的奢望。我們要把這些過去的思想與現今主持教育者的意見及目下社會的需求作詳盡的比對，如是以準備二十世紀教育問題之解決。

我們之所以選擇盧梭為這小叢書的開端者，並不因為他是一個穩當的指導者，一個無可指摘的思想家；不過，就教育方面而論，他是一個最能激發人們的新思想者，是一個現代教育運動的首領，是一個生長於他以後的大教育家的導師。單舉其最著者而言，如裴斯泰洛齊(Pestalozzi)，斯賓塞(Spencer)等都是他的門徒。他曾把頑固的思想，傳統的觀念都搖撼了；他曾轟轟烈烈地與過去截然分斷了；那麼，雖然他於教育園地裏所播種的種子未必盡是美好的，可是在最低限度，他曾把凡有妨礙新種子發生的惡劣腐敗之亂草都剷除。

淨盡，而準備了好好的一幅良田，以待後起者用更好的方法去播種繁殖了。那麼，我們把他列在首位，是理所當然的……

我們出版這一部小冊子，且以後繼續出版其餘的，是專備凡關心教育事業及對於教育事業具有興趣者作研究、參考的材料。因為我們相信教育問題就是生命的問題，我們將來的民族如何，却全繫乎此，我們倘不先從教育入手，則一切社會改革都無可達其目的。最後，我們更相信教育進步與否，實為社會或為個人生死存亡關頭之所係。

盧梭與自然教育

目錄

原序

一 卢梭對於教育的新見解——「愛彌兒」是一部正確的和錯誤的思想混在一起的書——我們應把其中永久不滅的思想提高其價值而不應專事謾罵他過於空想………………………——七

二 卢梭是改造家及革命家——他雖然具有獨到的見解但他也曾受其前輩的影響例如蒙旦尼菲納龍洛克等——特爾格在盧梭以前曾經

鼓勵人們回返自然去了——教育兒童須先研究兒童——在「愛彌兒」書裏的兒童心理觀——盧梭從觀察別人的兒童而得了解兒童——盧梭欠缺了當教師的經驗——他對於學問不曾做過有系統的研究——盧梭的教育學說受了他個人生活上的回憶很大的影響——

——愛彌兒是一個自己學習的學生——愛彌兒的教育有許多地方是盧梭特為反對自己的現實生活及自己的品格而冥想的：八一二六

三 「愛彌兒」的主要原理——性善的信條——盧梭對這信條作絕對的肯定——他對社會是抱悲觀主義的對自然是抱樂觀主義——他要把人改造為自然的人——由是「消極教育」直至十二歲——不用道德訓練規條——不用形式的教學法——不用懲罰不用獎勵——

——兒童祇服從於自然勢力之下——除去父母及教師的權威盧梭這個意見之錯誤——有所期待的教育方法——愛彌兒長大於隔絕社會之畸形的生活——設計教學法——不自然的設備——盧梭是贊成家庭教育者雖然他間或作矛盾的論調——他對於家庭之讚美——爲母者自乳嬰兒責任之重要——爲父者的責任——又一枝節的論調「分期教育」——把兒童由初生到青年期不自然地分作三個時期——盧梭對於兒童各時期的品格具有正確的觀察——我們應把兒童作成人看待嗎——道德教育開始過遲——愛彌兒至青年期始受宗教教育——「莎吳亞牧師的宗教觀」——「自然」如果要發言它定會責備盧梭……

「愛彌兒」永久不滅的真理——體育——對於兒童衛生應注意之點——訓練身體影響於道德生活之重要——露天教育——愛彌兒學一種工藝為什麼——感官教育——實物教授——從感官的直覺訓練兒童的判斷力——實用知識的課程——行為術——生活教育之重要——愛彌兒不學文學不學歷史——但對於歷史方面盧梭在「波蘭政府論」的意見却與此相反——古代文字之不切實用——自然科學之重要——愛彌兒至十五歲他是「能學的」兒童而不是裝滿知識的兒童——意志教育——愛彌兒長大於自由之中——須使兒童得享幸福——然而愛彌兒却能忍受痛苦——社會生活情感之啓示——愛彌兒是慈善家——盧梭沒有直接為一般民衆而寫作

但他却準備了民衆教育的路線——盧梭欲養成普泛的人——他忽略了職業教育之重要——他或時也覺着實用精神之重要——愛彌兒到外國去——愛彌兒學得兩國或三國外國語……七一一〇六蘇菲或女子教育——這是一篇小說體的文章——然而蘇菲不是完全虛構的她曾經生存的——盧梭對於女子教育見解之錯誤——蘇菲的教育適與愛彌兒的教育相反——盧梭把女子視為男子的附屬品——盧梭反對男女平等——女子心理的撮要——女子的缺點——

女子的良好之品質——女子應守女子本分——盧梭是反對女權論者——蘇菲智育之缺乏——「家政教育」之重要——縫紉科——我們應給少女多與社會接觸的機會——蘇菲極年幼受宗教教育——

——盧梭忘記了女子的人格——女子的權威是建立於她的自然之美之上的——蘇菲有一部分已近於現代的女子她是和悅可親的是爲家庭而生存却不是爲教堂爲女修道院而生存的……一〇七一二九六「愛彌兒」之成功——盧梭影響所及之不可思議——模倣「愛彌兒」或反對「愛彌兒」的教育作品——保利耶的「自然的學生」——「愛彌兒」影響於法國革命時代之教育——羅蘭夫人之歡迎盧梭——斯達爾夫人約麗夫人尼格爾夫人之讚美盧梭——「愛彌兒」之光照耀於全球——盧梭到德國去——巴斯朵與拉瓦特康德(Kant)及其「教育論」——哥德席勒約翰保羅(Jean-Paul Richter)愛德(Herder)裴斯泰洛濟等之歡迎盧梭——英國人之歡迎

盧梭模爾利奎克等對於「愛彌兒」的批評——盧梭在美國較少受歡迎——然而美國教育已漸趨於實行盧梭的理想教育了——盧梭的教學方法與他的兒童道德訓練方法已被今日許多學校所採行了——盧梭把教育家的地位都提高了——他的斯多亞派的態度——他是思想界的大誘惑者——為什麼人們永久地崇敬他……

一三〇——一五三

盧梭與自然教育

—

約翰·盧梭(Jean-Jacques Rousseau)之被品評，已無遺漏，甚且重覆了。兩世紀以來，人們對於他的著作，已一讀再讀，而且詮釋之書汗牛充棟。一個題材已經如此被搜索過，那麼，讀者對於本書不要存着過大的期望，以為可以發現什麼新奇的地方。但是，一個思想獨立而又大膽的思想家，這個思想家曾把他的著述裏親手播下與衆不同的思想和真理，他對於人類思想已有不可抹滅的

的影響，研究這樣一個思想家的思想，我們是永受其利益的。華格依(Melchior de Vogüé)最近說得很對。他說：『盧梭思想勢力之大，已把握了我們將來的政治和社會領域。』我們要在這裏研究的，祇是盧梭對於教育的思想。這些教育思想，在一七六二年刊行「愛彌兒」(Emile)的時候，固然是極新穎的，直到今日，似乎還是一樣的新。在一八九九年和一九〇〇年之間，有許多論及教育的小冊子出現，與「愛彌兒」大致相同。其作者每被視為大膽的教育改革家，然而這些小冊子祇不過是抽出盧梭寶貴的學說中之少許的分量而重刊罷了。其次，祇有從時間之遞嬗，進步之光輝不停地前進，把學說之蘊藏發揚光大，那麼，一種學說，從表面看來，似乎已被搜索窮盡，却能重反青春，而自行表現於將來之一日，這豈不是真的嗎？

「愛彌兒」是一部荆棘叢錯，而且複雜的書。其中許多寶貴的東西，非一瞥而能澈底洞悉的。因為其中真切和謬誤之點，都混在一起，虛構的、冒險的冥想和深刻而且正確的觀察，勁健的推理，又是混在一起。這不是一部簡單明顯，使人易於立刻領悟其祕奧的書本；這是一部繁複的，半為小說體，半為哲理解釋的作品。假使盧梭沒有寫那本「新愛露依斯」(Nouvelle Héloïse)，也不辜負華基(E. Faguet)稱他為「法國小說家」了。同樣，他也不愧被去年美國作家德衛孫(Davidson)稱他為「一個最重要的心理學家」。盧梭用他狂熱的幻想，靈妙的筆法，在這本書上陳述一切問題，使讀者觸目便不能自主，而為其所左右；他能使一部分讀者降服於其思想權威之下，而使其他之一部分則抱着懷疑的態度。我們若要洞悉這些哲理的默想和情緒的描寫之參差

夾雜的作品，而不爲其所迷惑，那就非反覆閱讀數次不可。因爲盧梭自己有時也會迷失於其中的。例如，他既假設愛彌兒（Emile）爲一個孤兒，其後當愛彌兒到了讀書時期，他又說愛彌兒接到雙親的信，這豈不是他自己也迷失於其中嗎？

但是，我們初讀其著作的時候，雖然免不掉要大聲疾呼，反對這個冒險和缺乏平均力的思想家之大膽和輕忽之處，惟稍假思索，則感到在他所有與衆不同的思想裏，珍藏着一些眞理。——我不能說這是平凡的；不，這却是一些嶄新的概念，一些未來的思想，這些未來的思想我們須從經驗方能漸漸證明其正確不謬。其次，我們若要與他同意，則祇有撥開他文章上的火花，以領略其中之真義，這些火花是他喜歡用以籠罩着他的思想的。最後，「愛彌兒」是一部

對戰的書，其中『充滿了炮火星光和煙霧』好比在戰場上，我們須待炮煙消散後，方能認識戰勝之地。同樣，在盧梭光輝閃耀的雄論之間，我們須待其句子鏗鏘的聲音沈下，和旋風捲土似的畫像消散後，方能領悟而且辨別清楚他貢獻於新教育領域上迅速光芒的進步與成功。當然，『愛彌兒』有一部分的理論是陳舊的了，但是在另一部分，則須待百年或百年以後，人們方能真正了解其中所蘊藏，與乎把它盡量演繹出來。

那麼，我們要在這本書裏研究的，讀者當可明瞭了：不注重批評，而注重將其中充滿永久不滅之真理寶庫發現出來，這就是我們寫這本書的目標。盧梭視『愛彌兒』為他所有著述中之『最有用和最重要』的一本，這是很對的；專事攻擊他犯了烏托邦之病，那却是不對的事體。我們總以迴避這種平庸的，

專以隨意漫罵爲職責的批評。我們於不替盧梭隱祕「愛彌兒」書上詭辯的地方之中，尤須尋出盧梭究竟在那一點直到今日尙能爲我們的指導者真正批評，即爲提高好的方面之價值，而祇因爲要藉以作解釋，方停留於不好的地方。盧梭尤其是爲其後代未來之人類而寫作，而不是爲其當代之人而寫作的。在「愛彌兒」書裏不大顯著被遺忘了的地方，還有許多應尋味咀嚼之處，直到現在還未被人們發覺的。蓋其中具有極豐富的教育理論，正爲現今教育上所急需者。盧梭是一個目光銳利，尋出一切事物原始之哲人在法國革命前三十年，他早已預料這回革命，同時，這回革命又是他所做成功的。但是在「愛彌兒」這本書上一切零星瑣屑的正確論調之中，尤其是活躍於全書統括起來整部的精神。「愛彌兒」一書却值得永久存在而爲主持教育者參考的珍品，

因為這是一種純出於愛人類之心而得的結果，這是全人類的曙光。

二

盧梭實爲一創作家，不特爲一創作家，且爲一革命家。他的思想遠出於一七八九年，並且遠出於一七九三年，那麼，他的志願却要把當時社會從新改造，他要復興人類，正如巴禮爾(Barère)所說：『你的責任是要將歷史從新改造的。』在轉變和不安定的時代，重要的思想家當然首先注意到兒童和教育工作；因爲祇有藉教育之力，方能指導新的思想朝着生命復興的路上跑。盧梭的奢望即在於此。他是一個改造家，也可說是一個夢想者，他一方面在熱烈地攻擊社會上所有的存在，一方面却要從根本上把人類一切制度從新創立。由這

個理想目標所吸引——除了他開始寫作零星的論文，對於一切已下過嚴厲的批評不算之外——他於三年之間，逐一連產生了三種有連帶關係的主要作品。「新愛露依斯」(La Nouvelle Héloïse)刊行於一七五九年。「民約論」(Le Contrat Social)與「愛彌兒」(l'Emile)則於一七六二年同年出版；這三部主要作品雖則方式與題目都各不相同，可是都具有一種互相銜接而同一的目標。因為這三部書都同是以改造社會為目標的。第一部是為了改造家庭風俗而作，第二部却為了改革政治制度而作，最後的「愛彌兒」則爲了改革兒童教育與青年教育而作。

盧梭的創作思想，雖然無論怎樣新穎，我們仍不以爲他歷了八年考察思慮而得的教育學說絕對沒有受歷史上的影響，只是一鼓而出的天才，一回不

不可思議的神祕之默啓，不盧梭却自有其前輩，有其導師的一個不懂盧梭的作者名茄約（Don Cajot）的曾寫了一部很大的書，題爲「盧梭是抄襲者」。其實這位作者不自愛惜他的時間，耗費而又徒勞罷了。盧梭豈竟是個「抄襲者」嗎？決不，但是，模倣和借用的地方是當然免不掉的。不過，他的新穎之創作天才的榮耀，並不因此而稍減。我們可說他曾成功了給與人類智慧的模糊影子一些實體。盧梭受了蒙旦尼（Montaigne）極深的影響，他不停引用其著述。他曾熟讀 Port-Royal 所有的書籍。他的教育學說中最有價值的地方，其中有一部分是受了斐納龍（Fénelon），洛克（Locke）羅林（Rölin）和佛律里（Fleury）的影響。洛克，這個具有實用思想和強健理智，頗爲通俗的思想家，與盧梭當然沒有多大相同之點；可是盧梭贊成兒童在鄉間長大而反對軟弱化、

女性化的都市教育與乎反對「書本教學法」諸點都是受了洛克的影響。盧梭似乎不大認識拉伯利(Rabelais)，然而他所假設之愛彌兒所受的教育，與拉伯利所假設的浸在大自然裏之另一兒童茄剛笛瓦(Gargantua)所受的教育，顯然有許多相同之點。其次盧梭對於聖比爾教士(L'abbé de St.-Pierre)那部「永久和平論」(Le Projet de paix perpétuelle)不特研究過，詮釋過；而且在「愛彌兒」書中他繼續展揚其中聖比爾主張實用主義之傾向，與乎着重道德教育之點。此外還有別的影響於盧梭的教育學說者，我們應該敘述的。但是「愛彌兒」的作者却把他所感受的和借用的都完全鎔化了，從新改過面目，改過方式，然後復演而出之。由他豐富的幻想，所借來的東西都被他翻新，而且都加上了異彩的顏色了；膽小略試的地方，都變爲不可抑制的。

狂流，含混不清之處又變爲玲瓏奪目了；好比嫩弱的小樹子，移植於一塊豐腴的土地，而長成了壯麗勁健的大樹一樣。

所有盧梭的前輩，大約特爾格（Turgot）算略爲踏進新思想的途徑罷。然而盧梭似乎不曾讀過特爾格於一七五一年給與當時很著名那位會寫一部題爲「*Lettres péruviennes*」的作者格拉斐尼夫人（Mme-Graffigny）一封陳述他的見解好像備忘錄一般的長信。但是，同一時代的思想家，不曾相約合作而恰巧碰着同樣的思想，這可不算希奇的事。在盧梭十年前，特爾格曾感到與盧梭同樣的覺悟，曾經極力鼓吹回復到自然了（*Le retour à la nature*）。他說：「現在的教育，祇是炫耀的誇張品（*pédauterie*），我們所學的一切，都是違反自然的。」——「我們要研究自然，請教於自然，然後順着它所指

導去輔助它以避免違反它的弊害」——「兒童的腦子裏都被充滿了一大堆他們所不懂的抽象的概念，但是自然却要他們由一切能用感覺器官感覺到的物件去接近它……」所有在「愛彌兒」書裏盧梭所肯定人性本善的根本原理，特爾格都早已承認了。他說：「自然已散播一切道德種子於人心裏；祇須不妨害它開放就是了……」

我們不需多舉別例，盧梭的思想，當時已萌蘖於其四週，成爲一種很流暢的空氣，以便其採用而發揚光大，這是極顯著的。不過，在他這本教育論文裏還是很多獨到的見解，個人豐富的思想，及對於人類本性具有先見之明的地方。盧梭這本書每側重於推理和幻想方面，而忽略於實地觀察方面。他不是不知道實地觀察之重要：他很感到寫這樣重要一本書，自己於經驗和觀察上不足。

之缺點。看他在一七五九年一月十五日，當他完成了「新愛霍依斯」而開始寫「愛彌兒」的時候，寫給格羅尼夫人(Mme Cregny)一封信，便可證明。他寫道：『談到教育方面，我却有多少意見，倘有人幫助的話，我很想把這些意見寫出來；但是在這方面講來，我很缺乏實地觀察。夫人，你雖然是一個虔奉宗教者，却爲人之母親，又爲哲人，你曾經撫養大你的兒子。如果你願意在空閒的時候，記錄一些關於這方面的材料給我，倘若這些材料能助我寫成一部有用的書，那麼，你的酬勞是很有價值的……』盧梭是一個沒有負責養育他自己兒子的父親，所以要求助經驗於別人。

那麼，盧梭却知道若要建立指導兒童的規律，則必須研究兒童性(Pen-faunce)。若說盧梭是浪漫主義的鼻祖，且曾貢獻於法國一個文學的新時代，如

果這句話是對的，那更須說他是近數年來教育上所重視的兒童心理學的導師。我們很容易在「愛彌兒」書上找出許多對於初期兒童的品格和嗜好極正確精細的觀察，而彙集成一章材料豐富之極新穎的兒童心理學。例如他說：『兒童祇知有現在……如果用一些計智，我們沒有不能暗示兒童的嗜好，而且連狂態(fureur)都可暗示他們。不須激起他們的虛榮心，也不須激起他們的嫉妒心。單靠他們的活潑性、模倣性便足够了。尤須靠他們天真爛漫活潑潑地的愉快。……他們喜歡創造，模倣和製作以表現其內在力(Puissance)及自動性的先兆……』

我們可引證無限大略相同的句子，以證明盧梭如何愛好研究兒童。他說：『噫！為什麼要參加意見於他人的兒童？却因為不忍看見那些小學生關閉在

慘淡無光、名爲學校的屋子裏，偷偷望着窗子外，窺探等待放學的時候，與乎鬼鬼祟祟才得與同學談幾句話，或玩要玩耍。總之，凡兒童應有的跳動玩弄，都被剝奪淨盡了……在他的「*Rêveries d'un promeneur solitaire*」最後一章，他又說：『從沒有一人像我這樣的愛好看着兒童們天真爛漫地集合成羣在跳躍玩弄的了！』他更說：『我之所以於認識人類之心理方面曾得到一些進步，就是因爲我愛好親近兒童和觀察兒童而得的結果。』

但是，假使盧梭能够盡了他爲父的責任，天天注意觀察他兒子的長大，而不是靠間或接近街頭巷尾的「頑童」所得的經驗，那麼，他的兒童心理學，豈不更爲正確嗎？……其次，還有須述及的，就是因爲盧梭曾經罪惡地遺棄了他的一個兒子，所以他便想到從事教育工作，好像他感到必須賴此以補救他的一

切道德遺憾之一部份似的。他說：『我感到我的精神充滿了缺憾，使我默念到從事教育工作……。』

盧梭還有欠缺的地方，就是欠缺了做教師的經驗。我們都知道在他少年時代漂泊不羈，和不規則、不安定的生活及其所做的職業了：他曾做過彫刻學徒、僕役、隨員、馬夫、店夥、抄寫員、書記等。——他那位不喜歡他的朋友格蘭(Grimm)有一天勸他賣檸檬水，——還須補上一七三九年，他二十七歲的時候曾當過家庭教師一職；但歷時不久，而且做得很不好！那時里昂的陸軍總長賓納(Bounot de Mably)把兩個兒子託他教育。開始的時候，他却極專心於其職務，以爲自己很能幹。但是，不久便知道不成功了。他說：『我不會盡了我的職責。』他祇懂得用三種訓育方法，即以情感動兒童，以理說服兒童，以憤怒制

止兒童。但是『對於兒童總是有害而無益。』以情感動兒童的方法，後來他在教育理論上，永久沒有丟棄，因為他假設的愛彌兒若犯了過失，他的教師便對他說：『我的小朋友，你給了我很難做的地方呀……』但是，以理說服兒童的方法，後來於初期兒童教育，他絕對拒絕之。因為由經驗所得，後來他知道這種方法是不成的。在這一點盧梭却和洛克的意見相反。洛克以為須以理說服兒童；盧梭則以為不應太早對兒童講理。他說：『兒童還未懂理的時候，怎好和他們講理！』總之，不久盧梭便感覺這種家庭教師職務，不合他的性情，故祇歷一年，遂厭倦而棄去。他後來輯成一節論文給這兩學生中之一聖馬麗(Saint-Marie)，在這篇論文裏絕對不會顯出「愛彌兒」作者的光芒閃耀的筆法和奧妙的思想。

盧梭雖然對於兒童沒有多大實地觀察的經驗，又不會當過學校教師，而且連學生都不會做過，——因為他從沒有進過學校，做過系統研究的工作，他祇在查爾米特(Charmettes)那個地方，關起門來自己讀了好幾年書，今人却譏之爲『查爾米大學』。——反之，他親歷過許多許多事體，親歷過種種生活；那麼，從這方面看來，若要養成一個思想強銳的思想家，則雖天天在 Collège du Plessis 上課，當然也趕不上盧梭這種風波怒號的生活，使他鑽進社會裏各等級而親歷其境所得經驗效果之巨。盧梭曾經歷過闊人的生活，曾與一般平民爲伍，曾出入於十八世紀宮廷內侯爵夫人、伯爵夫人等所組織之「廳堂」(les Salons au XVIII^e siècle)，總之，從與下級民衆爲伍的生活而至於與哲人、文人、公侯、伯爵爲友。

我們不能否認「愛彌兒」一書與盧梭個人生活密切的關係；因為盧梭在寫這本要訓育成一個為人類作模範的理想中之學生「愛彌兒」的時候，會將自己過去的生活之回憶和自己靈魂的反映都寫在上面。蒙旦尼曾說：『我自己就是我的著述裏的材料。』盧梭不也是一樣的嗎？他却也能說，即如亞米爾(Amiel)替他說出了的一句：『我的學說和我自己是一而二，二而一。』

盧梭是否意想愛彌兒為他自己的寫照？亞米爾以為在他最燦爛華麗的論調中，却祇有把他自己寫上，這是把他自己作為絲線所織出的錦。說他是一個第一流的『主觀者』……我們却不反對亞米爾的意見。從普通看來，我們知道一般的教育家都欲以身作則，每把他們整個的自己表露於其著述裏，以冀他人之模倣。這是很自然的傾向。例如盧梭之主張剷除一切學校教育，這豈不是

欲把他自己的經驗所得建立爲普遍的定律嗎？他說：「我所得到的少許學識
是我自己學來的。我絕對不能隨教師而學習……」盧梭是一個自動的學習
者（un autodidacte）；愛彌兒也是一樣。

但是，在相反的一面，盧梭所幻想愛彌兒的教育，又多麼與他自己的現實
生活恰相反對？在那些心滿意足於自己一生境地的人們，當然要鼓勵別人效
法他的成功；但是，盧梭却不滿意於他自己，和他自己一生的遭遇，有如不滿意
於社會一樣。所以他冥想的教育理論，好像是努力反抗他自己一生經過的情
景之一種反動力的結果：他反抗自己由不謹慎而得到的痛苦，反抗自己一生
所犯的錯誤和缺點。這可憐痛苦的靈魂，殘廢多病的軀體，遂幻想出一個身體
強健，精神強健之理想的兒童，聊以自作安慰。他創造一個全善全美的人，以作

他自己的痛苦和一切欠缺的補償。

例如他說：『我尙一無所知道，但我已完全感覺到了。』那豈不是爲了避免這早熟之激動與乎過銳的感覺，結果，他遂流入過當的反面，把愛彌兒滯留至十五歲，才開始啓發其情緒嗎？他爲書本所誤了，在十歲以前，一個書櫥內所有的小說都被他讀完，豈不是爲了這個緣故，遂憎惡和擯棄書本，且絕對禁止愛彌兒閱覽嗎？蒲魯納芝爾（Brunetière）曾說：據我看來，所有著名的文學家，沒有一個關於這點不會從少時便受指導的。不錯，盧梭少時可說是一個沒有家庭的兒童：他的母親死於他出生之後一日；稍長，他的父親且任他所爲，也沒有人教養他……盧梭自己既經歷過這種情景，如何不希冀幻想一種相反的境地給愛彌兒？因此，愛彌兒的家庭教師沒有一刻不嚴謹地無形中監視着他。

的學生之一切行動，直至他結婚之日止。但是盧梭浸漬於卑污惡劣的環境裏，日與羣醜爲侶，他却自知道德人格都失掉了；那麼，若要養成一個品格高尚而有德的人，却非限制外界一切壞的環境，以防其染污和拖下他的人格不可。所以愛彌兒遠離人羣而獨自生活……反之，盧梭則曾出入於各職業機關，各店鋪，與平門房之間；他曾涉足於華貴的生活，往來於巴黎的「廳堂」間或且爲華貴社會的煙花火焰所迷惑；他曾結識一班輕薄狡猾的女子。理想的人應遠出於此：他要到田野間享受清新的空氣，簡樸的生活；他要求純潔，深厚，專一的愛情；他祇要接近大自然……『再會吧，巴黎，喧鬧的城市，烏煙瘴氣的城市，在那裏的女子是不相信名譽，男子也不相信道德的！再會吧，巴黎，我們要求純潔的愛情和幸福！巴黎，我們須遠遠地和你隔別！……』

那麼，「愛彌兒」却是一部幻想的工作，特為反對他的現實生活而寫的。若要了解這本書裏所構成的一切傻子的夢想，却須知道我們這個英雄者之內在的戰鬪。在他的心裏却無時不把高尚的理想和他的現實生活之卑污作戰；不過，在他所尊崇、所鼓勵的理想人格和他所處之卑污狹隘的現實生活之間的矛盾，有大部分他應該自己負責的。正如格蘭所說：「他差不多常常都處於不幸之境，」每被怪異的冒險所殘殺，為病魔所纏繞，所壓迫，以致寫「愛彌兒」的時候，已自覺死神之將至。猶復加之以心病，遂鑄成一種恐怖的精神，這種常覺被人陷害的激怒，一年一年增劇，直至終歸引他進於自殺之途。（據另一書曾證明盧梭不是自殺的——譯者）復次，由於深深認識社會的種種罪惡，及自曾參與過這些罪惡，故他每下痛切的論調以攻擊之。又每以少年時代

的狡猾哄騙行爲之回憶，常引以爲自愧。最後與小飯店侍女結爲一生伴侶，因而受到無窮的損害和痛苦，此又是他引爲慚愧不已的。因此，他須要投進一個理想的世紀，去找尋他經過的道德的缺憾和痛苦的補償，好像要爲他意志薄弱的品格和慘暗的命運復仇一樣。他的生活既然是一齣極苦痛的悲劇，那「愛彌兒」之一部份確是有詩的麻醉性之抒情詩，或牧童歌。他說：『一切不能達到實現的境地，使我投入幻想的世界裏：我幻成一些十全人格的人們之社會……』我們在「愛彌兒」書上感到過火的和幻想的地方，作者却不是不知道，不過特意幻成的罷了。正如一七六三年他答覆華丹堡 (Wurtemberg) 王太子問他按照「愛彌兒」書上的原理教育他的女兒的信上所說：『這也許祇不過是一個狂熱病者的囁語罷……由實現與乎應當要實現兩者的比

較，遂給我一種精神上的浪漫，而且使我永與實現相離。』

盧梭要實現而未實現的一切，愛彌兒去實現之。或在最低限度，盧梭想他去實現。

三

『請恕我許多與衆見不同的話，一般的讀者，』盧梭間或這樣寫。恕他最好的辦法就是將其中所有，抽出其具有真理的思想。我們若撥開了他喜歡用以籠罩着他的學說的主要原理之劇烈的論調，則在「愛彌兒」一書，可得到許多爲現代教育所不可少的普通定則和特殊的真理。

『人是生而自由的，但是隨處遇着鐵鏈，』這是「民約論」開始的一句。
『人是生而良善的，但是隨處遇到變壞的機會。』這是「愛彌兒」開端的意義。

盧梭每喜用這些絕對肯定的論調：他愛用這種簡短而含威權性的方式以使人注意。

在政治方面，盧梭相信『以人民的一般意志為根據，總是合理的。』同樣，在個人心理方面，他相信『人性是善的。』

這是「愛彌兒」一書開始的錯誤，由是而引出全書所有的錯誤。當他論到現實社會，他是一個最悲觀、最痛恨的悲觀主義者。當他論到超出人為的，那聖的工作——那自然的工作——他却是一個最仁恕的樂觀主義者。

「自然」是善的，是仁惠的。人是純粹的，如非被這長時間的衰落之所謂文明的結果所腐化，蹂躪，而使之改變其真相。

在這一點，盧梭却與當時許多思想家意見相同。朵爾伯殊(D' Holbach)

曾說『人是殘惡者，因為人們使他變成這樣』第特洛(Diderot)也說：『假如有自然的人存在，人們也要使他變成矯僞的人。』盧梭更堅決地確定這種論斷，他說：『自然的原始動作總是合理的。人類的心本來是純善無瑕的……』所有品性的自身是善的，是全聖的……在「自然」裏是沒有錯誤的。我們假定這是不能否認的原理罷。

當然，我們可立刻駁斥盧梭，請問他人既是善的，社會為人的工作，是壞的……怎樣解釋這顯著的矛盾。但是他却不為這種矛盾所亂。因為忠於他轟動一時那兩篇「論文」的意見，盧梭始終奉他的烏托邦為圭臬。他用各種方式反覆伸說當時的社會、風俗、成見都是可惜可恨的，是倒行逆施的，敗壞的。應該要從內至外改造它。要把歷來傳統的一切制度推翻，剷除淨盡，而代之以自然

權威，從新組織一種新的社會，要剷除那些殘殺人類精神能力的壓迫權威，而代之以自由的領域，以援助人類精神能力之發展。由這種要和人類一切制度作戰的決心，於是盧梭不特單以改革教育為其鵠的，他要準備一回社會革命。不錯，他是社會革命之鼻祖，而為一般社會革命家所崇拜的。我們不要忘記於一七八八年當瑪勒(Marat)演講「民約論」此時聽衆之被感動而激發之熱情。

在教育方面而論，盧梭的教育目的就是要將人改造為自然的人，『原本』的人，(l'homme original) 照他在「人類不平等論」(Discours sur l'inégalité parmi les hommes)的說法，就是完全在自然和神的手裏的人。——因為盧梭是信仰宗教者，他信在自然背後却有神。這是他的哲學系統之關鍵。

——總之，全聖的，完全未被長時間的社會之毒所腐化，未被社會生活所剝奪其自然本性的「自然的人」(*l'homme de la nature*)，而不是『人的人』(*l'homme de l'homme*)。

關於這點，我們須立刻證明盧梭是錯誤的，因為在人之自然本性裏含有善的種子，也含有惡的種子，教育的任務不能單獨助其善行之啓發，且須一方面防範和矯正其惡行之長進。

我們須注意和盧梭意見絕對相反的一面，人之本性亦具惡的根源，而鑄定行惡的，這個意見很久已為人們所重視，直至現在還相持不下。盧梭根本反抗這種理論，他反抗用懲罰方法壓抑兒童，禁制兒童的教育，因為這種教育違反了兒童生而具有的自由。不錯，人們什麼訓育方法都試用過，祇不會用那恰

功能成功的，即適當的自由。盧梭乃起而極力反抗那些反對人類本性自然向善而不任其自由發展的教育學說。在這一點，我們若要駁斥盧梭，那麼，却非把無可如何的遺傳性連根拔去不成。總之，在人類舞台上的成見，各是其是，各走極端。其實，各各都有錯誤之點，但是，於兩種意見相反之間，我們或可抽出真理。兩千年以來，人們反覆叫喊，哀人類之退化墮落，而一旦得到一個雄辯的思想家冒險地高聲響應專心一志要為人類挽救其自然傾向(*les tendances naturelles de l'homme*)及其能力、(force)，是極大的幸事。如是，盧梭在法國革命三十年前，遂高唱人權解放，同時又倡導兒童權，倡導兒童應受一種自由的教育。他說：『人們總是對兒童說他們應盡的義務，從不對他們說他們應得的權利，這是錯的。』

夢想的話引出夢想的話，「愛彌兒」一書開始肯定錯誤的原理，遂引出貫的諸多錯誤。故人們極嚴厲地責備盧梭，而責備的話都很對。尼撒（Nisart）說他犯了『不可思議的錯誤。』同樣，那位英國教育家奎克（R. Hébert Quick）則說他犯了『莫可名狀的錯誤。』

他第一重要的錯誤，就是兒童須受嚴格的「消極教育」（l'éducation négative）在最低限度到十二歲為止。經過這長期間之精神生活的懈怠和道德概念的空洞，然後開始受「積極教育」（l'éducation positive）。因為盧梭相信兒童自然會向着善的鵠的進行，我們祇有任其自己發展就是了。在「新愛露依斯」裏他曾假借珠麗的口說：『教育要任兒童自然發展，教師須行無爲之道。』最良好的教師，就是那個最少干涉兒童的。他祇因遇到有妨礙兒

童身心自由發展的地方，然後替他們解除這些妨礙。或替他們做成一個能助其啓發身心的環境就行了。

「消極教育」包含兩種意義：一方面就德育而言，另一方面則就智育而言。在德育方面，切勿命令兒童或指揮兒童；在智育方面，切勿用課程教授兒童。

那麼，在道德上則絕對不用權威（autorité）絕對不用形式的訓育方法以訓導兒童，約束兒童。不用教規箴言，不用懲罰，也不用獎勵等等。懲誠兒童的方法，祇要使他感受到犯過以後「自然」直接給他的痛苦。（例如兒童不聽告誡特意打破了室內窗上玻璃，則任其受北風刺刮的痛苦，——祇要他不致受寒——那他便知道不應該打破這塊玻璃，且以後就不會再犯同樣的事了。）（關於此節，請參看「愛彌兒」譯本——譯者）斯賓塞也贊成這個教育

了。

原理。他說『切勿給兒童以人爲的阻力。祇要使他知道自然的阻力』那麼，人應該要時時刻刻少干涉兒童爲好。愛彌兒須獨自直接靠近自然及與「自然力」相接觸。因爲辨別善惡，却非兒童的分內事……盧梭這種消極訓育學說，大抵是受了他個人回憶中的影響而得的。阿米爾（Amiel）曾說：『他從沒有服從過別人的意志，他不會認識家庭溫厚慈祥的教育，也不會受過學校嚴格的訓育。』愛彌兒不懂什麼叫做服從，也不懂什麼叫做不服從。因爲他從沒有受過命令式的教育。他不知道世界上除了他自己的意志之外，還有別人的意志存在。他祇服從於一規律之下——不屈不撓的規律——這規律就是可能與不可能。（例如五歲之兒童要躍過一條尺餘闊的小溪，或要舉起一根六、七斤重的鐵棒，這是不可能的。——譯者）他祇認識自然律的權威，祇知屈服於

一切事物嚴酷必然之自然律之下。

我們還須指出盧梭這教育原理的錯誤嗎？因為這種名爲自然教育，却把父母和教師對兒童之最自然的權威都剝奪去，這豈不是最不自然的嗎？怎麼？指導兒童的行爲而不靠其母親愛柔和的暗示，也不靠其父親尊嚴和藹的使命，也不靠教師嚴謹小心的勸告和鼓勵嗎？盧梭却居然極力反對那些不懂教育的父母對兒童橫加干涉，或強兒童服從於不合理的命令指揮之下，或因溺愛而隨意放縱，任所欲爲，任所請求而順從之，他反對這些不合教育原理，有害兒童的舉動，當然是很對的。但是豈能因此遂連訓育兒童之合理適當的權威都概行刪除麼？盧梭則每以下面的話作自衛：防範惡習之侵害兒童，你對於他們的體諒培養，已足夠了。同樣，在智育方面他更說：阻止錯誤的思想與成見侵

入愛彌兒的腦子裏，你對於教育的任務已是無缺憾了。我們試再駁斥他不單只防範惡之侵入是不够的，我們更須教兒童進而爲善。假使愛彌兒的心歷十二年而不開墾，那無異於一塊廣田，倘若農夫不耕不耘，又不播種，那麼，亂草定會蓬蓬勃勃地生長起來，當我們欲剷除它的時候，則已太遲了。惟有盧梭另在「新愛露依斯」所說那句話較爲合理。他說：『一個良善的兒童應要受培養，……我們要教訓兒童服從他們的母親。』

英國政治家莫萊(M. John Morley)曾於「愛彌兒」作很深的研究而得到很正確的批評。他以爲盧梭去掉教育適用權威這個原理爲其教育學說中之最大弱點，這是很對的。他說：『在這種學說，盧梭告訴我們要使兒童常常以爲他祇隨着自己的判斷爲自己行動的標準，祇服從於自己的衝動……一切

勿使他感覺到別人的意志之壓抑。爲父母或爲教師者切勿干涉他們……那麼盧梭豈不是把兒童之父母擯之於自然之外嗎？』同樣，莫萊更說：『爲什麼祇承認兒童行動後所得到影響於他肉體上的結果爲自然，而不承認他行動後使人感到要贊許或要反對他的感情爲不自然？設使不令兒童從小習慣於把接近他愛護他的人對他的感情放在腦子裏，則教育上最主要的感化力都失掉了。又倘若於兒童無知弱小的時期，而不使之自然愛敬其父母或其教師，且信服於其正當權威之下，則失去多少教育良好的效果？』

這「消極教育」之另一方面，亦具同樣重大的錯誤。就是智育開始太遲之錯誤。在這一點，盧梭對於他自己以爲兒童精神長期安逸，是爲兒童他日得到強健的精神以獲得知識之準備，這見解過於誇大虛張其詞了。他說：『所謂

教育最重要、最有用的方法，竟不是爲兒童節省時間，而反失去他們的時間，我

果冒昧指摘的嗎？……

（盧梭的意思却說，若是過早促進兒童智力之發展，這

不是獲得時間的勝利，這簡直是失去時間罷了——譯者）……書本是兒童

的毒物……表面看來似乎聰明易教之兒童，這是最可怕的……我要教無知

之術……』那麼，不用書本，不用有形式的講授的功課。愛彌兒好像一個小野

人一樣在長大。沒有受智識的培養，他祇作身體和感官的訓練。這理想教育就

是本着以能够延長則延長兒童無知的時期爲主旨。任由他直至十二歲仍

『不辨左手和右手』也不打緊。盧梭對着他的試驗品（即愛彌兒）狂喜地

說這過當而且滑稽的話：『我寧可要兒童長到五尺高大，還是一個無知的兒童，而不欲求其於十歲而具有判斷能力，』或更說：『愛彌兒決不遲疑地肯把

科學研究院換來一間餅店，——假使他知道有科學研究院存在的話。

當然，我們不能一概責備盧梭所主張這種隨着「自然」所指使，不求速進，而有所期待的教育。例如把教育弄成「揠苗助長」的工具，於兒童年齡未及而授以過深、過速之功課；把兒童好像拖牛上樹一樣，以致他精神疲乏，腦力耗盡。這不用說於兒童是極危險的。但是，把兒童或者爲其一生中最健旺的開始的十二年，任其精神能力停頓而不漸行培養啓發之，這豈不又是流於過當嗎？盧梭自己似乎也指出以下的要非難的地方，就是兒童的精神經過如斯長期的麻木懈怠，此後能否自動地努力專心向學？如何能希望於一向未慣於學習的愛彌兒猝然願意，而且能够學習一切？如何他的思想好像在熟睡中一樣却忽然醒覺，神祕地接受教師的誘導而樂於獲取一切他所欠缺的知識？就中

尤其是如何於平素從未準備漸漸訓練他慣於求學所必需之忍耐柔韌的精神，而一旦遽能養成？最後，盧梭說，兒童在十二歲以前是絕對不能懂一切抽象的課程，因而在這個時期內，應禁止他們所有耗費精神的工作。如果這話是對的，我們試想其結果應該如何？那豈不是所有小學校都要關起門來，而民衆學校同時也不能存在了。

我很懂得盧梭却要兒童與自然界接觸，且以自然界的實物教授兒童以代去書本和教師在課室內的講解。愛彌兒從沒有學過背誦書本；他幾乎不懂什麼叫做書本。反之，從實地經驗他懂得許多事體。「他以自然界爲書本。」可是我們須首先知道自然界却未能盡負起盧梭欲給它的學校教師之重任的。所以盧梭自己也要求助於極不自然，極其技巧繁複的種種設計教學法，以教

授他的學生所應有的少許知識，這便是證明自然界不能負擔這重任的證據了。那麼，自然界須一個「能活用機器者」(Machiniste)——即設計者——去準備安排教育工作的劇場式之佈置，以教授愛彌兒一切知識，用以代去我們通常所行之教室講授功課。例如在「愛彌兒」書裏所寫，以水杯作遊戲之一段，却爲暗示愛彌兒物理的淺近常識而作；又如與園丁 Robert 談論物主的來源一段的問答，都是設計教學法罷。愛彌兒如此行自學的方法，所得的知識，當然要比從教師講授得來的較爲懂得澈底一點。但是，除了他的智育範圍過於淺狹之外，這種單靠經驗而得與乎單靠接觸自然界而得之教育，又多麼緩慢！若是由適當的課程，合宜的書本，那麼，於數小時內，兒童所得的知識，恐怕用盧梭的教學法，則須以月數或年數的長時間才可得到罷。難道一個能使

最年幼的小學生都了解其所授的功課之良好教師與乎所有能啓發兒童的智慧之書籍都是沒有用的嗎？

其次，盧梭把兒童之初期學校教育及所有道德訓練完全刪除，而把愛彌兒放在一個特殊的環境，使之脫離一切通常生活情景，好像被放逐了一樣，又爲要使愛彌兒避免他父母之指導，遂將其委託於另一人教養。單就這種種而論，其學說上的主張也够受我們的責備了。但是很奇怪，我們知道盧梭却是一個酷愛家庭，最讚美家庭者，——我們且看後面所述以作證明——而於他這部教育小說，却把愛彌兒的父母兄弟姊妹都刪除淨盡。他在「新愛露依斯」裏所描寫兒童們於其母珠麗監視之下共同遊戲，互相模倣那幅精緻的教育圖畫何在？盧梭之所以假設愛彌兒是一個孤兒，却因爲要實行他的消極教育。

的夢想，故不能不給愛彌兒一個這樣的特殊環境罷。不錯，如非這樣，怎能使爲父母者對其子女的行爲於必要時而不加以嚴厲的勸告責備或柔和的撫慰？那麼，這自然教育的實驗主角，便須被假設爲一個孤兒，他從幼年便獨自生活，沒有父母，沒有同學，沒有神，也沒有教師——因爲愛彌兒到十八歲時始受宗教教育；說到他的教師，其實都不是一個教師；祇不過是一個保護者，可說是一個衛兵，用以保護着愛彌兒，使外界的影響不能侵入，抵禦着能妨礙愛彌兒身心自然發展的一切罷。那麼，這個即如衛兵一樣的教師的惟一任務，好像祇需築一圍牆，使其學生與外界隔絕便完了責任了。

這種怪異的禁絕兒童與家庭及社會一切接觸之理論，祇不過是盧梭特爲立異，以顯其學說之新穎罷了。我們祇可看它爲文章上裝飾的片段。因此，我

們不要對於這本每每前後矛盾的書作無謂之譏罵譏諷了。且盧梭也不會想到以此書作為教育上普遍定則哩。他說：『我祇指示出應該提議的目標；我不敢說這個目標定能達到的。』我們怎能設想盧梭確相信能實現這種隨了教師對兒童發生影響以外，遂把其餘一切人類行為的影響都概行隔絕的教育制度？這不過是這個抱持自然主義者的盧梭，特為假設一個例外，一個遠離社會而生活，而長大的人，以使其自然教育之特點更為顯著罷了。盧梭既然如斯懇切要求為母者自乳其子女，那斷不會把才斷乳的幼兒，於其母撫愛懷抱之下，立刻搶奪而去的。不，他祇欲於一個虛構的圈套裏，任其夢想自由活動罷了。愛彌兒不是一個確實存在的人，他是一個被幻想出的人，好像一架專意發明以攻擊社會的戰鬥機一樣。

其實，在「愛彌兒」之另一部分，或在盧梭之別種著作，他是主張家庭教育最力之一人。

他豈不是每每在他的「通信」裏讚美家庭生活嗎？不錯，於一七七二年在他的「波蘭政府論」(*Considérations sur le gouvernement de Pologne*)，他又寫上和在「愛彌兒」所寫相反的論調。因為他極力贊成兒童教育(*l'éducation Commune*)，盧梭却是一個思想繼續變遷的。忽而激烈地防衛一種論調，忽而用着同樣的激烈去防衛另一種相反的論調。對於波蘭人，他極力地勸告他們實行國家統一教育制。極力推崇柏拉圖的「共和國」的教育理論，就是把個人完全收沒而為公民(*absorbe l'homme dans le citoyen*)。把整個的個人給了國家之謂。盧梭一生都在個人主義與社會主義的學說之

間及國家統治與個人自由之間兩邊搖擺。

他說：『好的社會制度就是那些最能把自然的人毀滅的；就是把他絕對的個人生存奪去而另給他以一種人與人互相關連的生存……（les bonnes institutions sociales sont celles qui savent le mieux dénaturer l'homme, lui ôter son existence absolue pour lui en donner une toute relative……）那須由國家的統一教育制度，以培養成民族的統一思想……。所以政府規定的國家的統一教育制度就是統治民衆的基礎……。』同樣，在「百科全書」的「政治經濟論」他說道：『我們既不任由各個人絕對自負其個人的責任，那麼，我們對於兒童教育，便須政府監視，而不應任其父親的意見之所爲了……。』

從這些引證看來，與「愛彌兒」一書所主張的個人主義之教育理論，又相去多麼的遠！那我們可知再沒有比盧梭於無意中常作矛盾的意見之顯著利害的了。但是，無論如何，統觀起來，我們總須承認盧梭是贊成家庭教育者。我們試讀「愛彌兒」，他要求女孩子須由母親教育，及他極力反對柏拉圖主義的教育學說之不切事體那幾頁，便可證明這一點了。他反對這種把男女兒童公育，使他們受同一的教育，同一的訓練，以後在社會上操同一的工作之教育原理。他視這種教育原理為極大之謬誤。他「反對把家庭美滿的自然感情破壞而為一種不自然的組織之犧牲。好像愛國不須先由愛家始。又好像良好的國民都不是由孝子，慈父，及賢明的丈夫而做成的……」

講到家庭一字，盧梭便異常高興了。因為他未嘗享受過家庭樂趣，也未嘗

盡過家庭責任。人們不會對他講過什麼喚做學校，也不會對他講過什麼喚做女修道院。(Covent，在歐洲未有女校以前即視此為女校)對於學校，他祇說是『可笑的場所。』——他在「懺悔錄」寫道，因為他對學校下如此鄙視的批評，以致引起耶教徒之憤恨，所以他後來對於學校，便總不下批評。『也不說它好，也不說它壞。』講到女修道院，因為耶教的國家沒有女修道院，所以他說這些國家比天主教的國家好。

在「新愛露依斯」盧梭公開責罵那些不親自負責教育子女而另託家庭教師教育之父母。他說他們『好像視家庭教師能代替父母的責任一樣……』其次，他給韋丹貝爾王太子的信也說道：『再沒有比得上父親對子女的情感，也沒有比得上母親對子女的情感的了。我願意將以上這句話對你們說

一千回一萬回。因為我相信所有一切都繫乎此，都與此有密切的關係……』

其次就在『愛彌兒』書上，盧梭用何等的雄辯，勸告爲母者當自乳其嬰兒，以盡母道而不應委此重任於僱傭之乳母。當然，這種叫喊，不是始自盧梭了。在十一世紀時代羅馬那位哲學家范服理亞（Favorinus）曾說：『爲母者將嬰孩付託於僱傭之乳母，這豈不是祇盡了一半爲母的責任嗎？……』

在『愛彌兒』未出版之前數年，許多醫生和道德家都作同樣的呼喊。不過他們的呼聲沒有盧梭的熱烈罷了。盧梭却用盡心力地去叫喊。那正如桑麗夫人（Mme de Genlis）所說：『用冷酷的道理以勸告之效力不及用熱情以感動所得效力之大。盧梭雖重述人家說過的話，但他不用勸告方式而用命令方式，人家也樂於聽命。』

盧梭勸告爲母者自乳其嬰兒，不單爲兒童身體上之利益而止，抑亦爲使其母對於兒女具有較深切之感情。

在盧梭眼中，兒童却爲家庭之中心。他是夫妻愛情之媒介物和保險物。他是與家庭幸福最有關係的。或由他之可愛而引起家庭之快樂，或由雙親共同擔負教養責任而使雙方感情增厚。故兒童能增家庭之幸福。盧梭於倡導爲母者應盡責任之中，却不曾忘記倡導爲父者之責任。他說了『你想各人盡其第一責任嗎？首先須倡導爲母者之責任』這句話之後，再加說道『兒童的母親就是真正之乳母，兒童的父親就是真正之家庭教師……但爲父者不能擔負這個責任還有可原諒之處。因爲他除了這個責任之外，還有許多事情，許多責任。最後的責任，才是做父親的……』

但是我們再說盧梭的不切事體之冥想罷。正如他自己在「愛彌兒」的緒論所說，這祇不過是『一個幻想者的幻想。』(Les réveries d'un visionnaire)。然而他却要於此努力找到一些真理。從消極教育的幻想他更想到分期教育(*l'éducation successive*)。在這一點盧梭却違反了他的主要教育原理，就是教育須順着自然的原理。因為自然演進不會突如其來的；它是永遠連續，慢慢地使人無所感覺地「常在」進化中。尼格爾夫人(Mme Necker de Saussure) 曾說：『講到自然演進，我們無從捉摸得着它的開端，無從感覺得到它的開始創造之點；但祇覺它「常在」發展。』由這種極確切的概念，遂產生她的美滿之「進步教育」學說。*(l'éducation progressive)* 但盧梭却冥想一種與此不同的教育學說。一種片段的，截分爲三期的教育學說。他忘却了

自然係使人類身心的各種機能不斷地同時發展的。那麼教育須按照兒童身心各能力同時演進之程序而施行。盧梭竟與此相反，他把統一的整個的人都分碎了。正如愛比尼夫人 (Mme d'Epinay) 所說『這好比當兒童學走的時候，便要禁止他的手之活動和手之使用一樣。』首先由他絕對的二元論，盧梭便將人的身心分而爲二。他說『自然欲使身體啓發在於心靈啓發之先。』但單就心 (l'âme) 而言，心本是一的，他把它分爲三段。在盧梭所幻想「愛彌兒」這段故事，他把愛彌兒分爲三個根本上各各不同的時期。由初生至十二歲祇爲培養身體及訓練感觀 (l'exercice des sens) 的時期。在這個時期，全不顧及智慧之啓發和情感意志之培養。愛彌兒至十二歲時，祇不過好像一隻強健敏捷的小山羊一樣。由十二至十五歲，爲智慧啓發的時期。在這短速的時期，

兒童學習些生活上所必需的，有關實用的知識。那時他不再屈服於必然的自然力之下了。(il ne sera plus soumis à la force nécessaire des lois naturelles) 他並且開始思想了。最後——第三期——在十五歲以後為情感及意志之培養，責任心之啓示等的時期。他說：『我們進入道德範圍了。』突然，愛彌兒開始進到成人的社會生活了。

這就是盧梭所幻想的教育程序了：他把教育疊成三格，一格疊上一格，好像分成三層一樣。那我們須問：如何一個人既經這樣不自然地截成三段之後而能把身體與精神所形成之自然的整個人再行聯結成一起？

然而，在盧梭這種教育學說，每每有一部分的觀察是極正確而且極真切的，例如他欲使我們注意到生命各時期特具之性質，因而須把兒童作兒童看

待，却不能把他們作成人看待，這是極對的。他說：『你們對於學生須按其年齡而施教。最賢明的教育家，也祇知顧慮成人所需的知識之重要，而鮮顧慮到兒童是在學習的年齡。——這裏所指的最賢明的教育家當然就是暗指洛克（Locke）——他們每將兒童作成人看待，而不會想及他還未到成長了的人。』更說：『我們須緩待兒童期之成熟。我們每每聽說老成練達之人，我們也須視兒童爲一個成熟之兒童罷。』（Laissons mûris l'enfance dans l'enfant. nous avons souvent aussi parler d'un homme fait: Considérons enfin un enfant fait.）

盧梭這種理論與現代一些教育家的意見頗有出入。即使受了盧梭影響的，也不盡與他意見相同。第模蘭（Demolins）爲 l'École des Roches 的

創立人。他是首先熱烈地讚美英國着重健勇及着重自由的教育原理者，因而他極力將這種教育轉移到法國。在他最近的一部教育作品題爲「新教育」這書裏反對盧梭須把兒童作兒童看待的意見。他以爲愈早把兒童作成人看待愈好。他說：『把兒童作成人看待，他很快便實實在在變爲成人了。』他並引用一個九歲的兒童之一段小故事以作證，他說，這個兒童因爲跟父母在一個英國家庭裏招待三個客人。於兩句鐘之間，他父母與來客都把這兒童作成年人看待，而這兒童在談話之間，態度和口吻都竟變了成年人一樣，而使來客極滿意於他……

培養成一個人，或如今日的人所說「製造」成一個人，這是從古迄今各國教育家的理想。要達到這個理想之某程度，或者取第模蘭與盧梭兩說之間

的折衷辦法最為妥適。在一方面，喚起兒童的推演能力和思想能力，啟發兒童的責任心，使他漸覺個人應負的責任，這總不會嫌過早的。——我們知道盧梭最忌就是過早與兒童講理。這是他的錯處。但是在另一方面，——在這一點，盧梭却占勝利了。——我們不要忘記，兒童倒是兒童，却不能要求他用判斷力自決其行為如成年人一樣。因為他的判斷能力尚未完成而未能自由自主其行動。其次到底這兩個教育家的意見，却有許多相同之點。他們倆都反對使兒童過早埋頭於抽象事物之研究。正如哥德 (Goethe) 所說，這簡直欲把兒童做成『一個哲學家或科學家，而不是一個人。』第模蘭當然贊同盧梭下面這句結論：『普通的教育壞在製造成衰老頹萎的兒童，同時又是年輕的博學者。』同樣說到道德教育，我們都知道盧梭是主張刪除一切權威而極力責罵

那些用權威、用理性、用獎勵等作兒童訓育工具者，第模蘭對於這些論調，也有相當同意。

我們不能與盧梭同意的地方就在道德教育開始過遲這一點。在這一點，比之智育延遲更為有害。愛彌兒直至十五歲，於人類一切情感，尙漠然無所感覺。他愛誰？大抵除了他所惟一認識的教師以外，並沒有愛及別人了。他的心，對於將來社會生活準備的兒童所應具之感情，尙完全關閉起來。他既然在如斯長期習慣於與社會隔絕的枯燥嚴格之個人生活，如何這麼神祕，一旦使他學習博愛合羣的社會生活。盧梭敍述的教育方法，實在過於簡略了。他祇說：『愛彌兒是這樣，蘇菲是那樣。』他賜與他們一切美好的質素和德行；但是他忽略了對我們說如何他們能得到這些美質美行。論到情感教育，盧梭不用漸漸

準備的方法而欲一旦收穫美滿的效果，這是何等神祕！他使愛彌兒的心任其空洞了十五年，而一旦欲把它充滿。這是何等的夢想！愛不能好像教算數一樣教人的。養成社會生活的愛羣性，本是極細緻難能的問題。盧梭使愛彌兒祇生長於利己主義（l'égoïsme）之下，那麼，弄到這個問題更煩難了。孔地辣相信一切最抽象、最普遍的觀念都是源出於感覺的（la sensation）。同樣盧梭以為一切利他主義的情感（les sentiments altruistes）都是源出於利己主義的（l'égoïsme）。他視自愛心（l'amour-propre）就是我們感覺性（la sensibilité）唯一的及根本的原子（l'atome）。如何他忘却了另一原子，就是同情心（la sympathie）？這同情心我們豈不是自初生便表現出來而應及早激動其增長的嗎？在初生的嬰兒對於懷抱他哺乳他的母親每作微笑，這種微笑却不單爲

物質需求滿足之表現。這是兒童對其母親生而具有之感情從本能表現出來的。盧梭說：『於兒童祇能領悟感覺界的事物的時期，須使他的一切觀念祇停止於感覺界……』不反之，我們須引導他進入情感的生活。我們於幫助兒童身體發展之中，應同時幫助其心靈漸漸啟發。

我們知道盧梭對於教育方法，每喜延緩時間。所以他把愛彌兒的宗教教育及道德教育延至青年期才開始。其理由就是因為兒童用他的純粹感覺的想像 (avec son imagination purement sensible)——這或者是消極教育所得的缺點。——祇能幻想神是一個白鬚老人。好像一個專制帝王坐在皇位一樣……因此，須待至他理性發達的時期，才適宜於對他講神。如是，可使他開始便思想神是超乎物質的。盧梭雖然把愛彌兒延至十八歲才開始其宗教

教育，反之，在最低限度，他以極明顯的宗教態度教他。他是虔信宗教者。他信仰神之存在好像信仰靈魂存在一樣。他說：「我極希望神之存在，倘若要不信神……」我們不須在他別的著作找尋證據，就在「愛彌兒」書裏「莎吳亞牧師的宗教觀」一篇 (la Profession de foi du vicaire savoyard) 已表示得極明顯了。在他思想上，他以這一篇為「愛彌兒」全書中最主要之一部分，爲了這一部分，他曾犧牲其餘的各部分。他單把這一部分的底稿，交給他最能信託的友人保存，因爲他恐防這一部分的議論最易招惹其敵人之反對而毀滅之。就中尤其是那些耶教徒(les Jésuites)之可畏。後來激起無限的風波怒潮反抗他，其主要原因就在「愛彌兒」之這一部分。反之，在另一方面，獲得人們熱烈地讚嘆，其價值也在這一部分。在這一部分，連福祿特爾(Voltaire)都

讚美它因為福祿特爾對於「愛彌兒」雖作極難堪的批評，然而對於「莎吳亞牧師的宗教觀」這一段，他却說：『這部拙劣的小說，』其中也有『五十頁值得用摩洛哥皮革釘裝的。』這篇「宗教觀」雖然是一段文筆燦爛的極華麗的文章；但我們祇能視它為一部教育論文中之點綴品，祇能視它為一種唯心論的模糊蕩漾之呼喊聲罷。(Nous apparaît Comme une déclamation emphatique, d'un spiritualisme vague et flottant)其次，這一段於哲理方面却沒有多大價值的。我們要責備盧梭之點，就是他既如斯欲啟發他的學生的宗教情緒而祇以這篇宗教論文為其宗教教育開始之第一聲。盧梭這種辦法可斷其不能實行，這是無須辯論的。倘若愛彌兒好像其餘的兒童一樣，養育於家庭中及養育於人羣隊裏，他眼看着他的父母及旁的人作表面上宗教

儀式的舉動，那麼，由他的好奇心，他很快便會追求了解這種舉動的意義了；如是對他隱蔽神，是不可能的。不過問題却在此：最重要的就是要知道盧梭所用的方法究竟能達其目的否，究竟能定有成功否？我以為這種方法適足養成反對宗教者罷。愛彌兒既如斯長期不須信神，他不會冀圖一輩子都不相信嗎？我更以為盧梭於期望將他自己深入的宗教情緒傳授給他的學生之中，在這一點，也應從漸漸啟發的方法才行。因為假使愛彌兒的宗教教育開始太遲，那就極其危險而會使之變成永久不信宗教者。這好像對於他的同情心開始培養太遲及對於他的智慧啟發太遲一樣的危險。

在這一點，好像在其餘許多地方一樣。盧梭沒有按照他的原理，就是順從「自然律」的原理。如果「自然」(la nature)要發言，它必定說差不多以下

的一段話：

『啊，盧梭，我如果不崇敬你爲人們中之最努力把我的王權復興者，我便有負於你了。你曾經承認是我的忠實侍者。你給我的頌詞曾經焚燒在我的祭壇了。你在一個耽於華貴逸樂，風俗敗壞的社會之中，曾經極熱誠地讚美頌揚簡單淡薄的風俗誠樸的農村生活。你曾經警醒許多非至中午不起牀的人們。你曾經把浸在大城市污穢惡劣的空氣中以致令其變成愚昧的兒童們引導到空氣清新滿佈陽光的地方去。你曾經反抗一切浮華，虛飾，不切實用的需求，反抗一切乖僻，詭譎，不自然的風尚。你曾經欲將原始時代的簡樸的風俗重建於今日全人類的社會裏……這倒不錯。

『但是你的議論有多麼地方你以爲是我所默啓的，然而你却錯誤了。我

覺得你還未認識我是誰。環繞你四週的人們嘴裏都說着『自然律的神祕』
(du mystère de la loi de nature)。這種神祕，你能自信確已澈底明瞭嗎？

『在你看來，我是什麼？』你說『是未被成見所弄壞的人類自然的傾向。』

(L'ensemble, dites-vous, des tendances instinctives de l'humanité

avant que l'opinion les ait altérées)。你忘記了「成見」之一部分却是

我所做成功的；社會却是我的工作，是我所建立的，於它的組織上，我却費了無限
工夫呀。在你的思想，你好像以為我是不動的是永久停止在世界的原始時代，
永久停止在野蠻時代一樣。不，我不是一種不動的，不變的力。我却不停地前進，
我與進步齊跑。(Non, je ne suis pas une force immobile et invariable.

J'avance, je marche avec le progrès) 那位很智慧的，不喜歡你的福祿

特爾，會用笑話的口吻說你把人類退轉到野蠻時代，退轉到人們用四腳爬行而以橡實爲食料的時代……我與你同意，福祿特爾未免說得過分了。然而於稱讚頌揚無知的恩惠，於咒罵文學藝術及一切文明的工作之中，你豈不是自招這種譏諷的嗎？(Mais tout de même, en vantant les bienfaits de l'ignorance, en maudissant les arts et les lettres et toutes les œuvres de la civilisation; n'avez-vous pas donné prise à cette railerie?)

『你輕率地要求把你先祖所建立的一切制度風俗等從根剷除，掃蕩一空。可是這些制度風俗等，每每是我授意他們建立的。在教育方面，你欲取法完全與傳統方法相反，但是你須知道，你所一律譴責的傳統方法，倘非得我作部

分的同意。它們却能從這世紀到那世紀的存在嗎？

『我不欲吹毛求疵，詳細地探究你的錯誤。不過，以下便是其中錯誤之一了。你祇把我惟一能承認的自然宗教(*la religion naturelle*)教給你的可愛的愛彌兒，這是對的。你崇敬在我背後的神，崇敬我的創造者，你反對那些無意義的形式上的祭祀而着重內在情緒的及深入於意識的信仰……(d'opposer, aux vaines et superficielles formes du culte, le sentiment intérieur et profond de la conscience……)這是對的。但是爲什麼於這種宗教教育，你不按照由我所指引的人類前進的階段，就是從原始時代的迷信，漸進爲半開明的神學而達於純理性的比較完滿之光？你的前輩菲納龍(Fénelon)使我非常滿意。他也是要努力就近我。可是他所用的方法比較妥當。他知道既然

要使人們信仰，那麼，使他們誠信的唯一方法就是要很早把宗教觀念啓示兒童。要首先把神向他表現爲感覺的觀念 (*des idées sensibles*)，一如我做給人類的，不完全的，含混的觀念。待他的理性漸強，然後把迷信的印象漸漸消滅，把人類悟性所能領略到的純粹的合理的神之概念呈現於他的腦子裏……。

『啊，盧梭，你最大的錯誤，最主要的缺點而爲將來的人們所責備你的——

——因爲我能先見將來——就是你不相信進步 (*progrès*)，就是你不會懷疑到一切事物永久演進的定律。(C'est de n'avoir pas cru au progrès; c'est

de n'avoir pas soupçonné la grande loi de l'évolution perpétuelle des choses)。你不會認識我的真正的稟質，就是不停的動。(Vous avez ignoré

mou vrai caractère, qui est d'être sous cesse en mouvement)』進

步」(progrès)一字不停地復現於你的筆鋒之下，然而你總是從它壞的方面着想。在你的見解，這個字或是沒有多大意義的，或是與「衰落」和「敗壞」二字同義……(synonyme de décadence et de corruption……)。反之，你的後輩視「進步」為我的無上之定律，為我的最主要之原理，他們視進步為世界與人類之所以存在的理由。他們明白「自然」不是一蹴而成的。他們明白由繼續遺傳之所得而做成我的本體。他們明白我不停地變為進步的本質。(Vos successeurs considérout au contraire le progrès comme ma loi suprême, comme mon principe essentiel, comme la raison d'être de l'humanité et du monde. Ils comprendrout que la nature ne se fait pas en un jour, que les acquisitions successives de l'hérité

fout partie intégrante de mou essence, que je ne cesse pas d'être la nature en devenant le progrès.)

『但是我寬恕你的錯誤。因爲你極愛我。你的後輩也許以爲能把我說明。他們或者也會錯誤的。因爲我不是如你所理想這樣的簡單；而是無窮地複雜的。我是不能被探究的隱迷。這隱迷的計劃却使人無從領悟的。人們或者永遠不能作解釋的……。』

四

盧梭對於教育的理論方面或實行方面，確有莫大的貢獻。茲拉 (Le P. Girard) 曾說：『連他錯誤的地方，都給我們很大的益處。』他在努力搖撼傳統之習慣中，曾喚醒了許多正在頑固陋習裏熟睡的人們，而且由他支節的幻想，他却暗示了和準備了許多教育問題上正確而且實用之解答。

「愛彌兒」一書，實蘊藏著教育上各方面無數普通的見解和精細的真理，為我們不需剪裁而能直接採用的，這可算是在教育園裏一簇不停開放之燦爛的鮮花。在這書裏，多麼雄辯的句子常在我們耳朵旁歌唱，在這書裏，多少

格言於一七六二年視為新奇的，今日却變為教育學上普遍而且習用了的方法！但其中還有不少為我們不應忽略而竟忽略了的真理，尚未發揚光大而利用。

在今日倡導體育，固然是極平凡的事體，就以現代來講，盧梭也不算是頭一個提倡回復到上古時代的風尚，使青年們努力於身體訓練的。先於盧梭十年，特爾格曾寫道：『我們忘記了教育之一部分時間是該用來培養身體的。』

盧梭對於這點却與蒙旦尼洛克和辣伯利意見相同，他並介紹讀者直接研究他們關於這方面的寫作。說到他個人方面，對於體育問題，當然也有許多極有價值的見解。在「愛彌兒」書裏我們可得到許多關於兒童衣食居住睡眠時間等極煩瑣的問題之詳細的討論。雖則他的論據有許多地方都不易實行的，

但是他可算爲最近兒童衛生的注意開其先河

愛彌兒應具『賢智者的理性，希臘體育家的強健。』他應像哲學家一樣思想，像農夫一樣工作。身體之訓練從不會妨害精神之發展的，這兩種動作應同時並進。可是在盧梭的時代，各種運動，尙未成爲風尚，人們也不注意及此。盧梭乃倡導游泳及遠足旅行等於身體有益之運動。至如騎射打獵等，他以爲耗費過巨，非人人所能實行的，然而愛彌兒二十歲時也能騎馬，盧梭曾由巴黎步行至里昂，因之，他每贊成作遠足旅行之訓練。但是盧梭尤其注意於幼兒體育，他以爲兒童雖在未能步行以前，我們須每天攜他到草地田野間，使之爬、行、坐、臥，吸取清新空氣，俟至可能的時候，則應任其跳躍玩耍，這却不是軟弱化的，整天把兒童關閉在教室而製造成那些『沒有筋肉的腐儒』(des lettrés sans)

muscles)的教育了。反之，這是以身體強健爲最重要的教育。盧梭在「波蘭政府論」(Considération sur le gouvernement de Pologne)裏重復申論這個問題，他要求所有學校設運動科以鍛鍊身體。他說：『體育爲教育中之最重要的，這不特爲養成強健的體格，抑且於道德上有密切的關係……』

誠然，盧梭贊成遠離城市的鄉村教育，露天教育，使兒童愉快地在大自然裏，活動自由，而盡量吸取清新空氣，這不單爲注意衛生，使兒童身體強壯爲目標，他覺察體育訓練爲發展道德力(les forces morales)的一種方法。這與勇敢訓練，品質訓練極有關係，於這一點，盧梭似乎受了斯巴達生活回憶的影響，或斯多亞學派(la doctrine stoïcienne)教育學說的影響。他的愛彌兒是長大於刻苦淬勵的教育原理之下的；他使之能抵抗過度的寒暑，使之習慣於不

舒適的，有所欠缺的生活而處之泰然假使愛彌兒有乖僻任意的請求，那從不會得達其目的的。設若他允許愛彌兒所請求，却不是因為愛彌兒有所請求而允許之；是因為他知道他實實在在有所需要而允許之。在這一點，對於兒童訓育是極需要而極為合理的。但是盧梭總不免過當的論調的。例如愛彌兒赤脚步行，在黑暗中沒有燭光，沒有燈亮，黑矇矇地在室內四週竄走，他冀圖如是可訓練其觸覺，並可使之習慣於不致遇到黑暗地方便生害怕。他相信這不會跌傷他的，因為『在愛彌兒』『指尖的眼睛』還不足以保證他不致碰傷或跌倒嗎？我們且不多贅盧梭這些略為過火的論調，而轉注於他較切事體的，為現代教育作前驅的理論罷。今日我們要求一種動的教育，要求一種養成如虎似狼之精武強健，能挺身蹈險，見義勇為，且誠能應付生活戰線上物質和精神各

方面的一切困難的人之教育，其實，這就是盧梭所主張的教育。

若以盧梭重視工藝職業教育之名言偉論爲專注意於生產技能起見，那就誤會了。當然，這也有幾分爲了生產技能之準備，爲了人類生活過程中意外的變幻，雖富有資產者，轉瞬蕩然，尙能自食其力而不致發生麵包問題之準備的。盧梭的教育計劃，當然顧慮到這一點。他說：『我們革命的時期快要到了，誰能對你說在那個時候你會變成怎樣？』但是，他使愛彌兒學做木匠，却不是隨便學學手工的話，愛彌兒確是一個實實在在到工場工作的工人，在這一點，盧梭又另有其目的所在的。他欲倡導復興勞動工作，喚起重視勞工階級。他寫道：『無論貧富，誰不工作便是賊。』此外還有他所注意到的地方，就是，人不單獨有頭，有腦筋須訓練的，我們不能視腦爲整個的人，而應該知道慣用我們的手，

好像用我們的腦一樣最後勞動對於各方面的人人都有益處因為它能使身體變為靈敏、勁健，又能啓發實用知識。最近雷米特爾(Jules Lemaître)說得好：『今日的學生却失去兩重時間，因為他們既不學那些差不多沒有用的希臘文，拉丁文，又不把那些時間用以運動遊戲或學造木工……』盧梭若能聽到這句話，當然要鼓掌讚嘆了。尤其是倘若他看見今日我們許多學校重視他所鼓吹的工藝教材，那他更當喜不勝道了。例如英國之彼德拉斯學校(Collège de Bedales)法國之羅茲學校(l'Ecole des Roches)都有園藝工作，田莊工作，木器工作等等之設備。那裏的學生都能自製木箱、書櫈、書架等而滿儲他們自己裝訂的書籍。

從身體訓練接着更須感官訓練，因為『我們不單具有手足，而且具有眼

睛和耳朵的。」在這一點，盧梭也是一個重要的領導者。裴斯特洛濟 (Pestalozzi) 及其餘所有主張直觀方法 (la méthode de intuitive) 的一派，所有主張實物教授 (des leçons de Choses) 者，都祇不過是他的門徒罷了。盧梭相信感官訓練爲其餘一切之與件 (L'éducation des sens est la condition de tout l'reste)（或可譯爲感官訓練爲其餘一切之所系。此爲盧梭教育學說中最重要之一點——譯者。）因此，有些人把他與笛卡兒 (Descartes) 相比，說他是個完全持感覺論之笛卡兒，而繼續那個持理智論之笛卡兒。其實把他與孔地辣 (Condillac) 相比倒還確當一點，盧梭視孔地辣爲十八世紀最深奧的玄學家和最善推理者中之一。他好像孔地辣一樣，他承認『觀念是源出於感覺的。』感覺是『我們精神能力 (facultés) 中之最先形成者；那麼，當然

要首先注意培養。」盧梭本着這個信念，遂犧牲了愛彌兒的十二年時間，以作感官(sense)之培養。愛彌兒歷過這長期感官教育以後，直至他稍長時，果能成爲一個各感官都靈敏的人，眼睛靈敏，耳朵靈敏，觸覺靈敏，確能估量事物距離遠近和大小之不誤，比較數量多寡輕重之不誤……那盧梭便心滿意足了。例如在那裏有一棵很高的楊梅樹，我們如何能採摘這些楊梅？隔鄰頂樓那張梯子够高嗎？但是這裏有一條很闊的小溪不能跨過；在那裏天階堆着很多破板，可找出一塊够長渡過這小溪的嗎……

愛彌兒其後運用工具，其手腕之靈活，是由於幼時已習慣使用其指頭了。盧梭沒有說及他如何教愛彌兒學書寫，因爲他不欲兒童耗費時間學習這些瑣屑的事體，——而不學是終歸不會書寫的。——可是他極注重兒童學繪

畫，他說：『兒童是愛模倣者，他對於無論什麼，都要試爲描寫。』盧梭估量這些圖畫的價值，不在乎繪畫技術之本身，而在乎利用這種技術以訓練兒童的感官。因爲多習圖畫，能使觀察正確，手腕靈敏。當然，兒童祇喜描寫自然，描寫實物，（即寫生；）而不喜模倣那些模倣物的（即畫本。）祇有實物是他的模型。我們更須知道兒童對於這些初試描寫實物的畫像，還未感到美的觀念的。盧梭不是要養成一個藝術家，不最高限度不過要養成一個精於三角學者罷。他之所以注重圖畫，尤其是注重於使愛彌兒認識實物，而不着重於使他模倣實物。感覺爲觀念的與件，愛彌兒從觀察事物之清晰明瞭遂進而漸漸判別這些事物，這就是說，了解這些事物互相關係之點。但他開始判斷事物，是嚴格限於感覺界的實物，應以實物教授兒童，要他實實在在能認識實物的本身而不

是單記其名詞，所以不要書本，不要講空話，『不要強兒童聽他不能懂的話，不要敘述方式，不要作圖解，祇須待機會而示之以實物。使之由感覺漸漸形成觀念，但不宜過速從感覺界的實物(objects sensibles)一躍而授以抽象的觀念。——特爾格(Turgot)會說：『我欲兒童於抽象和普遍觀念(les idées abstraites et générales)之獲得，好像成人獲得一樣，逐漸從感覺觀念(les idées sensibles)而形成之。』——那麼，總不要忘記逐步逐步從這感覺觀念轉到那感覺觀念。在普通而論，如非確無法示以實物的時候，決不可用標記符號(signe)代替這些實物。我不喜歡對兒童多作解釋和多說空話。總是實物！總是實物！我們給字句(les mots)太大的能力了。我們過於看重字句了。我雖重說一千回這句話也不怕過分。我們現在的教育是尙空言的教育，所以祇製

造成尙空言的人……』

然而必要的時候，也不能不用字句和抽象觀念，而不能限於授以感覺界的實物的。盧梭替愛彌兒規定課程的時候，他根據於一種原理，一種惟一的標準，就是以實用爲標準。這著名的幻想者，同時也是一個實用主義者。當然，他這課程表是極簡單的。那些要求青年教育以獲得廣博知識，無限知識爲旨趣者，誠然不滿意於它。但是，它雖然未得完滿，可是盧梭趨於實用這一點，却爲現代實用主義的新教育開其端倪。那麼，他可算爲我們當代極力鼓吹的生產教育，實用教育之鼻祖。生產教育，實用教育已是今日很流行的名詞，而被名爲現代教育了，但還須努力實行罷。

不過，無論如何，這個生產和實用目標，已爲今日教育界所承認的了。因此，

智育應爲生活直接之準備，而現行之教育制度，應從此消滅了。因爲其弊在於忽視了日常生活必需的實用知識和技能，而祇顧把不切實用的，過於理論的，深奧的學理灌注於青年的腦子裏，以致他們出了校門，走進社會，所學却一無所用；反之，生活上切要的知識技能，則完全缺乏。這種矛盾的教育，丹尼(Taine)名之爲『不符合的教育』。哥德(Goethe)在盧梭五十年後還說着這些話：『弄到一般青年精神衰弱，體力缺乏，還是斤斤於學理的，科學的無厭之追求。他們總欠缺了踏上生活戰線上所必需之精神能力與身體的能力……：』

(énergie physique et morale)

盧梭於身體能力與精神能力之注意，當然不亞於哥德(Goethe)，這正是他所努力從事，欲使愛彌兒達到這個目的。這個被視爲沈醉於幻想國裏的

思想家，也對我們說：『當我看見那些青年們，正當活潑潑地愛動的年齡，而沈浸於晦澀純理之研究。其後於生活一無經驗，遂插足於人羣隊裏，圖謀事業。我覺得這樣不特違反自然，抑亦違反人的志願；這又何怪社會上充滿了這許許多不懂自處處世的人們！何世人之怪異，老死要教我們這麼多沒有用的事體，而偏忽視了生活上切身需要的「行爲術」（art d'agir）？他們本欲為社會而教育我們，但事實上反教我們好像要準備一生過着各自關閉於室內，獨自思維的生活……』

『行爲術，』這豈不是將來教育所重視的嗎？盧梭雖則未能一一舉出具體的方法以實現這個目的，但他曾倡導過，那已足膺莫大的功績了。我們或要責備盧梭，說他把愛爾兒養育於隔絕社會的孤獨生活。『好像要他準備終身

在鄉間過獨自思維的生活一樣。」而一旦到成長的時候，却能使他適應社會合羣的生活嗎？但是大體已對，多一矛盾，又有甚打緊？在最低限度，盧梭已知道智育須將一切裝飾品的學識減輕，這是很對的。然而，在這一點，他又是有些過火了；他鄙視古典學問的態度，誠太過了。就中尤其是鄙棄古代文字，如拉丁文，希臘文，他視此等學識爲『教育上的廢物』。他既爲教育家，爲思想家與文學家，而反對他所飽嘗以養成其思想的文學源流，難怪有人罵他不忠了。但是，凡具正確的判斷力者，都不能不讚美他使一般人明瞭教育目的不是把不切實用的知識堆積於兒童的腦袋裏而惟記憶力是賴的；反之，教育却要慎重選擇，小量有關實用的教材以代去那些不切實用而祇爲精神上裝飾品的知識，尤其是須首重啓發兒童的智力而以養成其自動學習爲原則。

愛彌兒至十五歲，他簡單的學業已完結了。他沒有學得什麼高深學問；但是他準備了適應於學習一切的能力，這是最重要之一點，不要視他爲一個學識廣博的人，他不應該如是；但是他有愛學問的嗜好，他自然的好奇心鼓勵他好學。按盧梭借用蒙旦尼（Montaigne）所用之一字以形容他，就是雖然他學識不廣博，可是在最低限度他是「能學」（instruisable），他的思想從未受過某種或某種成見所蒙蔽，他的判斷力之正確，也不會變壞，他從不會懂得用命令式教他的一切：他所有的學識是完全由自己學來的。我們曾教他發現真理的方法，而不會以真理教他，我們叫他「找尋」他便尋得了。他如此繼續一生，在我們曾經指示了他的科學途徑去找尋，『這途徑是很長遠，是無邊無界，須無窮時間去跑的。』

在盧梭教學方法中我們可得到兩方面極完善嚮導，第一就是若要真正了解所學，則必須具個人特別的興奮和努力(*Il faut un effort personnel*)，對於所學要有探討追求的興趣，好像要有所發現似的；而不是專靠記憶和機械一般的工作之所能。其次，最重要的就是不在乎學業完結時腦袋裏裝滿一袋知識——這袋知識出校後每每要束諸高閣的——而在乎要有發展知識的嗜好和熱望，及善於獲取新知識的能力。但是那些編製學校課程者惟恐其堆積不够，偏要把它弄到好像百科全書一樣的繁重，致令兒童對於這方面的重擔還未放下，而那方面的又加上這種流弊，我們且看「愛彌兒」書上那一段比喻罷。『當我看見那些爲學識的麻醉性所迷惑的人們東跑跑，西跑跑，不知止境，我好像看見一個孩子在海邊拾蚌殼一樣，他們拾滿手了，其後看見

還有別的，又想再拾，於是丢了這些拾那些，看見那裏還有，又丟去手裏的，又再拾那些，如是直至各色各種都有，多至重壓不堪。遂不知所選擇，終歸統通丟去，空手而返……』這豈不是一幅極精巧，極切當的圖畫，以形容近代的學生，每耗盡精神，被那些徒勞而不得效果的過於充塞的知識所重壓，腦中堆積着所有一切知識的概念，因繁重不堪而至於憎厭，直至數年後離校，還是差不多兩手空空的嗎？

現在我們如果詳細地研究盧梭給愛彌兒這實用的課程表，我們却不能不爲之駭愕。盧梭是一個最不知限度，最迷誤的教育家。例如他排斥歷史對於兒童之弊害，而竟把歷史一科擯棄於其課程之外，這何其謬妄。可是在這一點，却與他其餘的論調都沒有矛盾之處。因爲愛彌兒既要養育於『隔絕人類社會

會而獨自生活。」如何他不要被禁止與歷史上過去的人們隔絕，好像與活的人隔絕一樣？歷史却爲社會意識（Conscience sociale）發展之動力；但是愛彌兒在受初期教育的時候，他是祇知道有自己的，他是一個惟一的個人主義者，一個完全自利而未具社會概念者。那麼，他便無須乎歷史知識了。其次，兒童不應學歷史的理由，就是因爲他們決不能懂的，他們不能懂歷史意義好像不能懂宗教意義一樣。在這一點，盧梭却不知道兒童另有兒童的歷史材料。例如敘述式的故事、偉人傳等，都是兒童的最好歷史教材罷。幸而盧梭對這個問題，好像對其餘的一切問題一樣，他每每於前後兩種著作之間，當其論及同一問題的時候，在有意無意中，其議論前後常相反對，而以後者矯正其前者的錯誤。例如，在「波蘭政府論」他對於歷史課程的意見，却與在「愛彌兒」的意見

就大不相同了。他不特不反對兒童習歷史，而且鼓勵之。

辣伯利對於兒童教育，是首重自然科學的。茄剛笛瓦曾對他的兒子說：

『我願你凡是海裏，河裏，池沼裏的魚，都無一不認識；空中所有鳥類，也無不認識，叢林裏的大樹小樹及地上所有的草本……你都要統通認識。』盧梭則說：

『我願你們教波蘭的兒童讀波蘭國內的事物；十歲他應該認識國內一切產品，十二歲，認識波蘭各省名，和國內旅行路程，各城市，十五歲，他熟識本國史，十六歲，他認識本國一切法律，沒有波蘭一件歷史上之偉蹟，一個名人，他不知道的。』讀這一段，我們對於未來的小國民，未來的愛國民衆的教育方針，再沒有比較更適當的了。然而我們須注意，盧梭雖贊成兒童習歷史，但他祇說及本國史，而不曾注意到世界史。

愛彌兒直至十五歲，於精神方面，道德方面的知識雖然缺少；反之，他曾飽受物質世界的知識。盧梭視自然科學為其餘各科的首要者。美國今日教育的趨勢，豈不是尤其注意於自然科學嗎？但很奇怪，盧梭却把天文學列在各科之首。孔德（Auguste Comte）也是把天文學列在他的科學總綱的首頁，和教育計劃的首頁。盧梭為什麼這樣重視天文學？愛彌兒其後雖要旅行，但不是準備作船主，那麼，天文學知識，於他是沒有多大用處的。大約盧梭之所以首重這科的緣故，却因為天文學，尤其是物理天文學（astronomie physique），是科學中之最適用於實行他所重視的教學方法罷。即直接觀察感覺界的實物之教育方法。愛彌兒却不知道什麼是研究室，什麼是實驗室。他在露天研究；他默想大自然裏的奇觀美景；他對着滿布星象的天空思索。

由同一原理，天文學之後，應繼以物理學和地理學。愛彌兒總是應該習能感覺到的，富於具體性而少含抽象性的事物。他學地理不用地圖，他在散步中直接對着自然界一切實物而學。盧梭說：「爲什麼需要這許許多印刷物，模倣物……我還記憶不知在那個地方，我曾看到一本地理教科書開始這樣寫：『世界是什麼？——就是一個紙皮的地球儀器。』」那麼，爲了預防兒童對於事物認識之錯誤，則惟有使他直接觀察實物，而最忌以矯僞模倣的模型示之。

愛彌兒直到十五歲所得的知識，大約就是初步的天文學、物理學、地理學等。他也會學過文法嗎？他祇從習用本國語言而學得，且常聽到他的教師對旁的人說：『對他說話，總要清楚而合於文法。』要之，在這個時期，愛彌兒還未懂古代或近代文學。所有詩人、文學家、史學家，他都概不認識。盧梭在供託西

(Condorcet)及其餘許多注意科學教育者之前，已經採用科學教育了。(éduc-
cation scientifique)而且就在科學中而論，凡是屬於推理論和具有抽象的普
遍性的各科，他也一概避去。盧梭把觀念之形成，也隸屬於感覺之下，所以他不
着重數學，愛彌兒連辣封單尼(La Fontaine)的寓言故事也被禁止閱讀，因
為他覺得兒童不易了解其中真義的，愛彌兒大約幾何學也沒有習過。那麼，他
的智育範圍，當然是極狹淺的了。盧梭却不知道知識不充足的可怕，他相信沒
有知識比之得到不正確的知識為好。他說：『沒有知識是沒有妨害的，最危險，
最可怕是得到錯誤的知識。』他以為教育不應單着重智育方面，還有比智育
重要的地方，就是『我們寧取善良的人而不取學識廣博的人。』

盧梭對於意志培養的理論，比之對於智育的理論較為高明，愛彌兒雖則

常有保護人監視，但他仍長大於自由空氣之中。因為盧梭的意思以為若要兒童個性發展，則不宜使他受外力之約束。當然，我們不要忘記，盧梭自己一生所最欠缺的就是品質過弱，潛能 (*énergie*) 不足，他從不能戰勝外界侵入之無論某種誘惑，他說：『抵抗我的自然傾向，我是從來不可能的。』(*Agir contre mon penchant m'a toujours été impossible*) 所以他一生都被環境所玩弄，做了熱情 (*passions*) 之犧牲者。但正因為他自己曾受過這種痛苦，所以他使愛彌兒關於這一點之訓練更為得到好的結果。他知道教育須使兒童習慣行動於自己能力指導之下，即習慣用自己的能力指使自己的行為，(*une éducation qui habite l'enfant à se conduire par ses propres forces*) 總說一句，就是兒童須受一種『自治教育』(une éducation de "selfgove-

rnment”。他說：『對於兒童身體方面或精神方面，都須任其自主，兒童若得到自由，則雖受許多跳動玩弄跌傷的痛苦，他也願意的。』

盧梭於解放兒童之中，尤其注重使兒童得享受兒童期的幸福，兒童目前的幸福；因為這些可憐的孩提，說不定會不幸而夭逝，也須得享受過生活之興趣。但是，兒童幸福好像成人幸福一樣，却以自由為先決條件。盧梭是一個極愛兒童者，在他對於幼兒保護的勸告中，我們感到他給這些脆弱的幼兒以無限的和藹，無限愛護的柔情，他為着兒童寫了多麼小心細緻的事體！慈祥的寶庫，都在這未盡為父責任的父親中了！他說：『自然創造兒童來給我們愛護扶助的……兒童的面貌長得這麼的可愛，他的神態，又這麼的使人感動，這豈不是為了使接近他的人們樂於援助其幼弱之點嗎？』無論那個時代的小學教師，

都應感動和贊同他以下的一句話：『假使你不以真心待人，人亦不以真心待你，你應該小心地，真誠地愛護兒童。』

但是盧梭於保持兒童現在生活的快樂之中，他也重視將來；重視兒童將來社會生活之必要條件。他要養成愛彌兒的獨立性，自從初生，他便替他解放其襁褓之束縛；直至少年時期，又替他作精神的解放；替他和書本教育及徒尚空言的教育作戰，而用唯一之實物教學法和設計教學法——『舉例，舉例！除此之外，沒由使兒童能了解的』——最後當他喚起愛彌兒智慧中之自然的直覺，及訓練其堅強的意志時，他當然企圖養成一個比之那些受舊教育制度的，整天被禁錮在烏煙瘴氣的學校裏的身體較強，精神較旺，又能自律其行為的人，而且欲養成一個雖在今日如斯進步的學校裏的也不能與之比擬的人。

其次，我們須注意愛彌兒所受的教育，絕對不是一種隨便嬌養放縱兒童的教育，及軟弱化的惰性的教育。反之，他養育於嚴格訓練之下，他的臥室與鄉人的無異。盧梭雖使他生活於自由光輝閃耀着的愉快生活中，同時他也想兒童能忍受艱苦，愛彌兒生長於艱苦的生活中，歷過艱苦的訓練，他會變得更強，含辛茹苦，是他首先要學的事體（Souffrir est la première chose qu'il doive apprendre）。第一，他如此及早準備和生活作戰之利器，這足以抵抗生活途中所不能免的一切險惡之荆棘；其次，同時也可養成他懂得別人所感受的艱苦而能與之表同情。

『人是一個學徒，痛苦是他的師傅』（L'homme est un apprenti, la douleur est son maître）

盧梭在詩人繆塞 (A. Musset) 之先，已經在他美麗的散文中這樣說：『人若不認識痛苦，他也不會感到人類動人的情緒，更不會有惻隱之心的。』

盧梭雖將愛彌兒隔絕社會直至十五歲，但他却不是要他終身成爲一個沒有感覺而且冷酷的人。他以爲雖在兒童期，也應告訴他『這世界裏的不幸者。』盧梭是生而具有博愛精神的，他對愛彌兒說：『你須自負爲那些不幸者的保護人呀，你須守正義，愛人道，好慈惠，不特要施與，而且要多作慈善之舉。』

愛彌兒到成年的時候，果實行了許多慈善的事：他踏遍了自己附近的鄉村；察地土之肥瘠，與乎物產之收成如何；田畝之耕稼如何；或時且親自勞作，親自耕耘，而給那些農夫許多自然科學知識；他替他們改良農業方法，他不時巡視慰問鄉人；當他們有所缺乏，他便助之以力，或助之以錢；設若鄉人得病，他親臨

料理，在這一點，我們須知道盧梭是反對醫生者，他主張防病須防諸未然，尤其須注意食料，故他的醫學理論是極簡單的。總之，愛彌兒常與其未婚妻蘇菲（Sophie）同作慈善之舉。有一回他帶她到一個跌傷了腿的工人家裏，那個工人的妻又快要生產，那麼，蘇菲便替他裹傷，並且給她作看護而安慰她。

盧梭生爲平民，其先祖亦爲平民，因之，他性嗜簡樸，常過着工人的生活。他雖不時與貴族往還，但仍酷愛與平民爲伍。然則，我們欲說盧梭的教育計劃是專爲平民而努力，爲平民而工作的嗎？不，愛彌兒雖不如洛克的學生之貴族，但他亦爲中產階級，而出於名門者。不過從盧梭把教育上的古代語言與乎一切裝飾品的貴族學問刪除淨盡，極力排斥這種貴族教育而論，則他曾暗示我們教育須平民化，普遍化的觀念罷了。他不喜歡「製造」資產階級的教育，因爲

那種教育是不歡迎平民的。此外，按盧梭的教育目的，却不是要養成學問淵博的人，而祇要養成「人」。那麼，老實說，貧民實在『無需乎什麼教育』，他祇過着工作的生活，免掉貴族生活的一切繁文縟節的條件，而祇服從於唯一的自然律之下：『一個貧民，他自己能成為一個人。』

盧梭的教育目的，不是為養成社會中某項或某項人才，以適應其特殊環境的需求的。反之，他祇要養成一個「人」，一個「普泛的人」（*l'homme en soi*）。關於盧梭這種見解，許多人下過嚴格的責備了。丹尼（Taine）曾批評他過於重視「普泛的人」而忽略了在各種特殊情況之下所形成的實在的人。例如他忽視了時代關係、地理關係等情景所形成各不相同的實在的人，而教育却須按這種種不同的情景而施以適應其所需求的。盧梭說：『人家要求我

的學生做軍官好做律師好做教士也好，我都不管，在準備職業之前，「自然」要他先準備成一個「人」，「生活」(Vivre)便是我欲教他的職業。我要說，他出於我之手以後，却不是政客，不是軍官，也不是教士；他首先是「人」。凡是一個人應有的品質他都具有。』在這一點，我們應讚許盧梭的，就是他曾喚醒了我們應具有一種為人類所必需的同一的準備，及我們須首先確立一人類價值的基礎。但是同時應責備他的就是：他太過側重於絕對普遍方面，而忽略了其他各方面的偶然性(Contingencies)，及種種相對的條件。(即各時各地不同的情況——譯者。)這些偶然性及種種相對的條件却要求我們在學做「人」的同一基礎教育之上，接上了一些專門知識的枝幹，這些專門知識却為生活上各種職業所需求的，盧梭不曾細思教育却須日益分歧，日益專門。

化，以適應社會各種工作的要求，所以教育要專門化，却不特爲發展個性所必需，抑亦爲適應社會分工的要求而日趨於嚴格了。

盧梭犯了一種與宗教教育家同樣的錯誤。那些宗教教育家却忘記了現實生活而祇冥想將來的天堂生活。——在他們眼光裏，祇有那將來的生活有價值。——祇要培養出有德和純潔的人，以備享受天堂永久生活的幸福。這酷愛自然，抱持理想的人類之哲學家，自己不知不覺遂與那些神祕之「神國」(*cité de Dieu*)建設者互相攜手。盧梭既完成了他的『一而不分』的教育，(une et indivisible)那愛彌兒也許爲人類之典型了；但是他是一個工程師，還是一個醫生，還是一個法學家，就都不問，那麼，他又有何益於社會？因爲他除木匠職業的知識以外便一切技能都沒有了。

愛彌兒既學得一種工業，這是極好的。『他又能應付人類的一切情景』（propre à toutes les Conditions humaines）這也是極好的；不過，他應該更預備一種社會所需求的職業之專門知識，大抵這也不會妨礙於他原定之教育計劃的。

然而盧梭間或感到實用精神之重要而論及之，他使愛彌兒與蘇菲訂婚之後，又使他到外國旅行兩年，在這一點，又發生多少矛盾。因為他禁止愛彌兒如斯長期與人類社會接觸，現在一旦使他擴大與社會接觸之範圍，直至與外國人互生關係。他說，旅行爲教育中之一部分；其次，愛彌兒這兩年的旅行，不是在遊玩，而是在於增長知識，研究學問；他必須略懂各國的學術，和風土人情，書本實在是沒有價值的。愛彌兒須親眼觀察外國的一切，即如對於所有的事物

一樣。盧梭從不忘却他的直接觀察的教學方法，那麼，愛彌兒要旅行，爲使他居留異國的時期，不要荒廢了應該用以觀察有增智識的事體之時間而作無益之舉動，那麼，於他未啓程之前，盧梭特意使之和蘇菲發生了愛情，他相信愛彌兒既得了蘇菲之默許，如此便可防護他放蕩的行爲，因他既有所戀，在遊玩各大城市中，遂不易爲其惡習所染。如是，他將所有時間，完全用以觀察有益的事物了。其次，他不注意於一切建築物，一切古蹟，一切過去的殘餘之遺物；因爲這些東西於他沒有益處，他要認識的是現在。愛彌兒將來不是一個考古學家，他所注意的却爲政治問題，爲各國風俗、制度及法律等。他在實地觀察中研究各國政府之組織和各國立法之比較，那麼，當他將來回到法國後，便能將法國所有制度與其在外觀察所得的作詳細比較，或者他覺得本國的一切都不如外。

國的好，遂負起責任來推翻重建改良反之或者他在這回旅行中感覺到外國的一切都不如本國，那麼，他的愛國心應更為增長了。

倘若盧梭生於今日，他必定與當代的教育家互相響應而勉勵法國的青年多向外發展了。但是在一七六二年，當法國因專制政體之腐敗，連她的美好之殖民地都幾乎放棄了，那又何暇顧慮到這一點？

愛彌兒在旅居中所得到最重要的成績就是學得『兩國或三國語言文字。』盧梭沒有給他許多時間犧牲於這些學問；他不會顧慮到要實地應用外國語時之困難。愛彌兒在本國時既沒有學過無論古代或現代的某一國外國語，我們不知道他怎能於這麼短促的時間，同時學習兩國語言文字。但是，這都不成很大的問題。最主要的就是盧梭已指出研究現代外國語言文字之重要。

其次，愛彌兒在旅行中却很小心地結識一些有學識的外國人，直至回國後，他一生繼續和這些外國人通信。由這種通信，遂使他對於國界的成見漸漸消除，而成為一個世界的公民。因此，盧梭實為近代贊成到外國留學的主持教育者，曾準備一條路線了。

一五

愛彌兒既是一個十全的人，若要蘇菲(Sophie)配得上和他結婚，那麼，她也應該是一個模範的女子。不過，盧梭須於這方面的教育責任能够成功才可。但是他對於女子教育却大不如對於男子教育之能了解。

然而盧梭却特別細心來寫「愛彌兒」之第五篇了，就是專論女子教育這一篇。他說，他寫這篇書的時候，『是在於神遊物外的情景之下。』——那個時候，他寄寓於蒙莫浪斯(Montmorency)盧森堡夫人家內(Mme de Luxembourg)。——『在於前山後水，羣鳥飛鳴，花香撲鼻的環境中所寫的。』

因此，在這篇書之一部分，都加上了一些鮮豔的顏色，尤其是富於詩意，而輕於哲理。這是他在於人間的樂園，現世的天堂，所感到愉快的印象之寫作，但那時他和他的笛拉斯（Thérèse）同住：——不好的同伴，不好的模型，若以她代表受過教育的女子，那是不配的，是壞的模型。他常出入於宮廷，常與驕奢華貴的女子往還：——這些往還，對於他欲描寫的靜樸，強健的女子，也許受了不好的影響。而且連他所處的物質方面的環境，也有影響於他這一篇書的。在蒙魯意（Mont-Louis）居住環境之優美，激起他的幻想，而不是分析。所以在「愛彌兒」中「蘇菲」的一篇，祇不過是一首愉快的詩歌。他於寫這篇書的時候，他詩人的態度，小說家的態度，都完全表現出來了。芝辣丹曾說，盧梭於不了解的事物中，尤其是女子，他最不了解。總之，他忽視了女子高超的人格，純潔的品質。

他給女子以柔和之愛，而不是真正之尊重和敬愛。即於他描寫這英雄主角最精細之點，無論在肉體方面或精神方面，都使人感覺到一種模糊的慾感的印象，感到這是他回憶中生平所認識之鄙俗的，或華貴的，嫵媚的，矯僞的女子之寫照。

其次，蘇菲不是完全虛構的人物，盧梭說，在描寫她的時候，這個實在的模型，且復現於他的眼前。蘇菲是曾經存在的，不過盧梭替她改換了名字罷。她極年輕便死了。盧梭祇把她『復活起來』來作愛彌兒的伴侶。蘇菲死的故事，却極悲慘而使人感動的：她二十歲時，因讀「笛利瑪格」(Télémaque)便愛上了菲納龍所描寫這小說中的主角，但於現實世界裏，却找不着一個和這主角同樣的青年，她因為失戀，失望，便死了。那麼，這少女之死，菲納龍也應要負責罷。

……那爲什麼盧梭不爲這悲慘故事所警醒，還要把他使作女子模範的蘇菲描寫得與那實在的蘇菲唯肖唯妙而不知防其感覺過銳且過於理想化呢（romanesque）？不錯，最後他也覺悟他的女子教育計劃之不足恃及無效用的了。當他寫「愛彌兒」續集「孤單者」（Le Roman des Solitaires）一書，他寫蘇菲是一個不忠的妻，而竟因此變成一個可憐無告的女子。

在愛彌兒所受的教育和蘇菲所受的教育之間，不止具有多少矛盾，簡直成爲天淵之別。盧梭解放了愛彌兒，却奴隸了蘇菲。他對於爲男子而建立的「制度」愈作大膽反抗的論調，於是對於女子教育的意見愈畏怯，愈却步而帶保守性。關於這點，這個個人主義的傳道者，將要完全否認其學說了。他將女子附屬於男子，將她製造成一個被壓服了的柔順服從者，他視她整個人的價

值祇在於使其丈夫得享幸福，他把她嚴格地關閉在家庭的圈套裏，而使其一
生祇限於爲女的責任，爲妻的責任，爲母的責任。他雖則知道爲母者對於教育
子女責任之重要，但他忘記了給她以充分的學識，俾她能盡這個重大的責任。
總之，他不會思慮到女子也有權做成一個人，也應得受高深教育以啓發她的
智慧能力，俾達於男女平等的地位，而成爲一個『獨立自存的人』。

盧梭的主要思想就是：女子應該服從男子，她的生存是以男子的生存爲
條件的。我們且聽他不停地唱着那單調的歌兒罷。他說：『凡女子教育須絕對
從男子方面着想……女子是爲取悅於男子，有用於男子，使他敬，使他愛而生
存的。她從小撫育他，及長，照料他，勸諫他，安慰他，使他生活美滿愉快，這就是女
子無論在那個時代應負的責任，而必須從兒童期教訓她的……我們須使她

所有的偏僻性情都馴服於他人意志之下……女子生而注定爲附屬品的……女子爲了一生服從男子而生存的……在自然律之下女子必須服從男子。……她生而爲讓步男子以忍受其不平待遇的……』

那麼，教育蘇菲却不是爲她個人設想的了。盧梭實在是反對男女平等者。他說女子是『一個不完全的人。』他說從許多地方看來，她祇不過是『一個較成長的兒童』罷了。但是，盧梭的思想是變易無常的，他忽然又改變論調，好像否認這些意見一樣。他說：『我們不要論尊卑的問題；祇有不同罷了。……男女各具其應有的品質(qualities)，以爲生活上之用……「自然」造成如斯相像又如斯不同的兩性，這也許是極奇妙的一回事……』他且堅持這些不同之點。他說：『男女的構造是不同的；性情 (tempérément) 既不同，品格同之點。』

(Caractére) 又不同。』

那麼，按盧梭的意思，女子的品格，女子的性情是怎樣的？關於這點，他作兩回的複述：在「愛彌兒」之第五篇，他首先作一回連篇累牘的恍如一篇女子心理之撮要，頗形呆滯的解釋；其次則用着富有詩意的迷離態度以描寫蘇菲之溫雅秀麗。

女子是弱者，她富於熱情(*passionnée*)。『如果她裝作弱不勝衣之態，這不單為顯示其嬌弱，而且兼有顯示弱是她的特權而應為人所原諒的心理。』她的心是充滿愛情的，但是因為要有節制，故『上帝給她以貞操。』蘇菲愛作嬌態，愛獻媚。他從小便愛好粧飾品，她愛管人閒事，過於愛管人閒事。她狡猾，按盧梭的意思，她應該要這樣。因為她是弱者，這是用以補償她不够強之一方面。

他寫給章丹貝爾（Württemberg）太子道：『你說蘇菲狡猾，很好！……』他視狡猾是一種自然的能幹，一切自然的都是『良好而且正當的。』那麼，連狡猾的本能也應培養了；然而盧梭却『防範她流入欺詐。』蘇菲愛多言，她每帶盛氣凌人之狀。她生而愛吃——在這一點盧梭忘記了他曾說所有原始的本能都是良好的。因為他使蘇菲變成愛好淡薄之蔬食。那麼，凡是原始生成都是良好的這種學說不應該用於女子方面的嗎？

以上就是蘇菲缺點的撮要。盧梭所描寫這個肖像倒沒有什麼可讚賞之處，現在且看她的良好的品質罷。盧梭以為女子比男子較柔順，較富服從性。她較機巧，較機敏（plus de finesse），她洞悉人類的心比較流利，她酷愛婦德（vertu）。但是我們要說明我們不知道盧梭究竟把蘇菲作代表普通一般女

子心理的描寫，還是作爲蘇菲個人特別的心理描寫。她視做福於父母就是做福於自己。她將來一生貞節有德，在這一點，盧梭當然指理想的女子而言，即指他所謂『有德的女子幾乎等於天使一樣』而言。

但是，講來講去，總而言之，出了家庭門限，女子便什麼都沒有分兒了。女子應守女子的本分。倘欲將女子培養成與男子一樣的地位和技能，這簡直是傻子的妄想。盧梭關於許多別方面的理論都作現代思想的前驅者，而單於女子教育方面，却極力反對今日之女權論。他以爲最可惱的再沒有比之欲將兩性之習慣，之職業混合同化而不分的了。將女子教育與女子生活同化於男子教育與男子生活，他覺得是錯誤的，是侵占了男子之權。換句話說，就是侵犯了神聖。

當盧梭論及女子的智力的時候，他對她們更表示不公平的態度。他認定女子智力比男子智力較早熟，但亦比他們較早停止發展。他認定女子的智力及注意力都不够精密準確以研究高深的科學——在這一點，我們且須說愛彌兒也不會研究過高深之科學——凡是屬於推理的具有普遍性的學問，都不是女子所能企及的。她們的思考力應該用以研究人（這裏是說應用以洞悉其所處四週的人之品格性情等——譯者），或研究可愉悅性情以養成美感爲對像的技能。至如抽象的真理之研究，那絕對不宜於她們的。那麼，按盧梭的意思，却沒有女哲學家，女數學家存在的了。盧騷拒絕另一實在的蘇菲生存的權，就是蘇菲日耳曼(Sophie Germain)。（蘇菲日耳曼是十九世紀法國的女數學家——譯者）他相信天才的作品超越於女子的智力。然而我們不需

多舉例證，如小說家左治桑(George Sand)豈不是一個至少也像盧梭一樣頗具天才的女作家嗎？……盧梭以爲女子祇應學些有關日常實用的顯淺知識和技能。於這一點他與莫利愛(Molière)意見相同，他不過重述一回莫氏這句話罷：

『女子研究這麼多的事體，知道這麼多的事體……是有反乎女德的，而且還有許多不應該的理由所在。』

那麼，蘇菲的智育範圍當然極其狹小了。不錯，在這一種學說：一方面既把女子的地位(destination)降低，另一方面又輕視了她的智力，那結果又怎麼能使她從事研究於家庭生活所不需的，同時又超乎她的智力以上的學問？因此，在蘇菲的書架上，盧梭祇放上兩本書：一本是“*Télémaque*”——這

已是過分了，因為他說這書容易刺激少女的想像。——另一本是 Barrème 所著的 *Les Comptes faits*。蘇菲須善於料理家政，精於家庭款項出入之預算；她應實實在在為一個家庭主婦，應熟知一切物價以管理僕人而做成一個條理井然的家庭，要之，她須恰像使諾芬 (Xenophon) 所理想的女子一樣。

縫紉為蘇菲最重要之課程：她懂裁剪，懂刺繡。因為愛彌兒既是一個工人，他的妻又怎能忽視這些手工？且盧梭感覺到今日我們喚做「家政教育」之重要。蘇菲自裁自剪，省去一筆裁縫消費。她愛編織花邊，為什麼？因為一切手藝中『編織花邊的姿勢為最美觀』。蘇菲愛漂亮，愛作嬌態，即在料理家事時，也常注意到這一點。盧梭喜歡女子溫雅，閒靜。雖在烹飪時，也不宜減煞其閒靜態。

度蘇菲具有「小家碧玉」風光，她寧任飯菜燒焦而不肯弄污她的衣裳。如果愛彌兒那天剛好在家吃飯，那便要吃燒焦的東西了。他能因蘇菲衣履清潔而得到自慰嗎？在這一點，這少婦所受的教育未免過於講究了；例如她不喜園藝工作，祇因為『畏泥土之不潔』。

蘇菲應學些愉悅性情的技藝，以助家庭之興趣。她懂唱歌，愛音樂，懂彈琴，懂跳舞，但是除此之外，便懂得什麼了。她學過簡易的幾何，因為這是治理家政必需之科目。他說：『女子最要緊學的，也許是日用的算術了。』而且，按照自然的方法，『在兒童期日常玩弄之間，便可教她計數了。』但是她不懂文學、詩歌、歷史等科。盧梭最忌女子愛好文學，因為如果她們愛好文學，她們便不願意料理家庭的瑣屑事務了。盧梭當然不會贊成女子中學之創立，即小學也許不

贊成罷。

|愛彌兒的智育(instruction)無論如何不足，蘇菲的比較起來，則更不足了。她完全不是一個爲改造家庭，改造社會所必需的受過相當教育的女子。盧梭雖則痛恨巴黎，他却製造成一個輕浮的巴黎女子。蘇菲是一件時髦的，可愛的玩物，而不是一個切切實實的主婦。

蘇菲和愛彌兒所受的教育不同之點，不單在於智育方面，而在於整個教育系統之不同。按盧梭的意見，女子教育方法應與男子教育方法相反。愛彌兒至二十歲始插足於社會羣衆裏；蘇菲則極年輕便習慣於社會生活了。在結婚以前，她須認識社會，認識生活之種種方式。於這一點，盧梭的意見却與當時風俗相反。因爲當時風俗每把少女關閉在家庭裏，好像關閉在修道院一樣，而結

婚後的女子，則可隨意滾進榮華富貴的社交生活旋渦裏。盧梭欲蘇菲在少女時常伴其母插足於跳舞場、戲院和譙會等社交生活；唯一旦結婚後，她便永久關閉於恬靜的家庭生活而不尚社會的繁鬧生活了。在這一點，却爲當時女子教育之一新穎的見解，而變成與英國或美國之女子教育計畫相同。其次，他之所以使蘇菲在少女時插進社會人羣隊裏去多看社會上往來徵逐的繁鬧生活，這就是爲使她感覺到這種繁囂熱鬧生活之空洞及其中之種種罪惡而厭惡之。盧梭這種計畫能否成功，我們姑且勿論；但是我們當讚美他曾使當時的少女得到適當的比較愉快，比較自由的生活。蘇菲是一個活潑愉快的女子。他說，她不應該像『一個老太婆一樣的生活』。

還有蘇菲的教育與愛彌兒的教育不同之點，就是蘇菲很年幼便開始受

宗教教育，而愛彌兒則反是。盧梭以爲若要等待女子真能領悟宗教的正確觀念，且能『有條有理辯論這些深奧的問題，我們也許一輩子不要對她說了。』在這一點，又加上盧梭輕視女子智力之一證罷。服從於他人判斷之下，蘇菲盲目地跟她母親信仰同一的宗教。盧梭說：『凡未婚的女子，應與其母信仰同一的宗教，而已結婚的女子，則須跟其夫信仰同一的宗教。』盧梭對於愛彌兒的教育意見，却如斯大膽主張棄掉一切成見與權威。當他論到蘇菲的教育則恰恰與此相反，而主張以成見與權威爲女子道德無上之領袖，他大聲喊道：『成見是男子道德之墳墓，而是女子道德之皇位。』這就是說，女子的信仰及行爲都是他人成見的貢獻品。其次，女子之所以要具有宗教信仰，『是完全爲以此信仰爲其道德之支柱。』因此，蘇菲的思想雖極簡單，但她極就規範。盧梭說：『不

要把你的女兒做成神學家，及愛推理者；不要教她宗教上別的事體，祇須對她講有用於道德方面的便够了。……』那麼，按盧梭的意見，在宗教上最主要之點却爲有助於道德之用，人們賴神以行善。

盧梭雖然視女子爲男子的附屬品，但他不時都懷疑到，就是在家庭生活範圍而論，也須給蘇菲以較廣博的學識。他說：『人類祇分爲兩級：即思想的及不思想的。』由是，他對於愛彌兒之擇偶問題，便贊成把貧富階級的觀念及一切社會階級的觀念都概行打破，而祇以思想性情爲條件。他說：『我們不要斤斤於社會階級，即創子手的女兒，我們也可娶她爲妻。』最重要的，祇須她有思想，能教育子女，能了解她丈夫的思想而生活於共同思想之下。但是那麼，豈不正爲了這些種種而必須給女子以較深奧，較廣博的學識嗎？盧梭這樣地辯護：

『她的丈夫會教她一切，他將做她的教師……』我承認他會補充她的學識，會擴大她的智識範圍；但是，必須於她未結婚之前已得到相當的教育基礎才成。盧梭禁止蘇菲閱讀小說，這已是够嚴厲了——他說：『貞潔的女兒從沒有讀過小說的』——但是，如何能够連正當的文學或科學方面的書籍也絕對不會使她瀏覽呢？然而這倒是實實在在盧梭對於女子教育的結論。他好像害怕給女子以學問，便是使她與男子爭平等，而占了自然給與男子一等的地位似的。

盧梭雖然於一方面極卑視女子，而於另一方面，却又給她們過於崇拜的論調。例如他說：『女子具有超越自然的能幹(*le talent surnaturel*)以統制男子……』但是，這種所謂超越自然的能幹，祇不過是指她們的嬌美(*grace*)，

秀麗(*beauté*)罷了。總一句說，就是指她們施用於男子的感覺之極自然的權力罷。他更說『最良善的家庭，却爲女子權威 (*autorité*) 較大的家庭』不錯，但在他的理論，這種權威却不是由培養過的智慧，及正當的理由獲取得來；祇不過是一種以婀娜娉婷的姿態，以小丑的計智及狡猾的手段而掠奪得來的權威罷。蘇菲以撫慰嫵媚的手段，以行其命令，以眼淚行其威脅。羅蘭夫人 (*Mme Roland*) 的父親有一天與其女論及婚姻一事，他對她說：『我明白了，你想制服一個自己以爲是主人，而實際上則唯你的志願是從的人……』蘇菲就是一個這樣的女子。表面上她好像服從於他人，但其實是她作主，她統治，而她的統治權則完全建立於女性誘惑之上。

我們可以說描寫蘇菲這篇教育小說是一篇很奇怪的文章。其中適當的

及不近情理的論調都混在一起。極細緻的思想和瘋子做囁語一般的話又是夾雜在一起。於極嚴厲的德育論調中，忽然却轉到極其浪漫之描寫；於讚美斯巴達或羅馬女子之中，繼而又把他回憶裏以前在病中所讀過的寫情小說含混地重述出來。所以我們於讀「愛彌兒」的時候，不知究竟這是一個嚴厲的道德家所講的話，還是一個浪漫者所講的話。不過，確無疑義的就是盧梭於描寫蘇菲的時候，華倫斯夫人(Mme de Warens) 及都笛朵夫人(Mme Sophie d' Houdetot)的印像却不時流露於他的筆鋒之下。

我們不要專以不好的方面來作結論罷。蘇菲雖然不是一個強的富於理性的及受過相當教育的女子，而是一個單以求悅於人之「小家婦人」(femmellette)，然而我們須讚美她是一個自己帶養其子女的賢妻良母論。

到她個人之獨立及個人之人格，盧梭便絕對不曾顧慮到了。因爲他視家庭爲社會之單位，那麼，女子祇不過是這個社會單位中之一部分罷了。但於爲男子補足這個社會單位之中，同時她也是一個最誘惑男子之伴侶。蘇菲却以組成一個愉快的家庭爲其結婚之目的，她不是一個終日禱告上帝，沈迷於嚴峻的教條之下，斤斤於保守僞善之討人厭的女子。盧梭以爲在他的時代，人們都使女子變成迂腐的信仰宗教者，而不曾顧慮到家庭之樂趣。因此，他欲把那些終日呴濡怨懟晦澀寡歡的女子轉而爲活潑愉快的女子。人們都懷疑着，爲甚麼盧梭對於女子說了這麼多壞話，却還有這麼多女子熱烈地讚美他，這就是因爲雖然他不曾把她们放到她们所應有的地位，但是在最低限度，他曾誇獎她们，鼓勵她们用其自然之美以統治男子。他曾極端奉承她们，他爲了寫蘇菲是

一個完美的女子，遂給她一個各國女子性情之總合的人格。蘇菲具有意大利人的脾氣，西班牙人的驕傲，英國人的感覺性。她所欠缺的或者祇是法國受過相當教育的女子之明淨的理智及嚴整的態度罷。她也是「自然」的學生：『她祇用鮮花之香以代香水之用。』她的服裝是極簡單的。故在『愛彌兒』這第五篇書裏，也有些可取的地方所在。例如他說：『我們須指示給女子，她的幸福就在於她的任務之中。爲求愛而愛，爲幸福而和悅，爲被尊敬而服從，爲名譽而自愛其名譽。這是難於實行的嗎？……』大略與此相同的句子倒也不少。所以德國那位教育學者笛第(Frédéric Dittes)視「愛彌兒」最後之一篇爲『對於女子教育最有價值之寫作。』總而言之，蘇菲所受的教育雖然具有很多缺點，但她已經是一個現代的女子了。她不是爲教堂，爲修道院而生存的；她是爲

家庭而生存的。無論她具有什麼缺點，她總是一個和悅可親的女子。

(六)

盧梭的教育思想，尤其是影響於德國。我們且看下面，便可知道了。但是「愛彌兒」的光暉，照耀及於全世界，而響應之者，迄今猶未已。盧梭當時自恨「愛彌兒」之成功，不及他其餘作品成功之大。這很難說！……有一部份人是大反對他的，另一部份，則極力贊同於他。一方面議院命令禁止「愛彌兒」出版及出令監禁作者，重之以教堂之震駭，巴黎主教之驚喊；反之另一方面，當時一般哲學家如格利羅(Clairaut)，敵格魯(Duclos)，達郎貝爾(d'Alembert)……等讚嘆之聲，雷動一時。那麼，還要怎樣才算成功？「愛彌兒」曾經在巴黎

及在日內瓦被焚毀了；但是人們如醉如狂地愛讀它，在倫敦經兩次譯成英文，這種榮譽，在法國直至那時從未有過一部書如此受外國歡迎的。實在因為從未有過一部書比較這部得到更大的成功及使人們如此注意的罷。由於其中的缺點的好處，更由於其中傳道的語氣，的筆法，及大膽的與衆不同的思想，「愛彌兒」曾經搖撼了許多成見，震驚了人類智識階級一部份的心靈。即掉那些反對和批評這本作品的不計之外，如何能一一舉出模倣及影射這書的作品？十八世紀之末，竟形成了一鼓「愛彌兒」的餘氣。這却說倣效或影射「愛彌兒」的作品汗牛充棟，數不勝數。首先為反對「愛彌兒」的作品(*des Anti-Emiles*)，其次則為宗教派的愛彌兒(*des Emiles Chrétieus*)，改正的愛彌兒(*des Emiles Corrigés*)，新愛彌兒(*des Nouveaux Emiles*)。總之，把

「愛彌兒」整理過，修改過，把其中理論縮小或伸張的影射作品，却不勝枚舉。要而言之，人們都欲把盧梭的教育理論實行，他們都如醉如狂地被盧梭所麻醉了。以致當時把兒童扮作盧梭而養育，竟成爲一時的風尚。兒童却穿上盧梭一樣的服裝。他們說如是『所以象徵這作者的教育原理』云。

盧梭的「愛彌兒」已有無限不能實現的空想了，可是更有倣效它而比它更爲空想的作品。例如保利耶(Gaspard de Beauieu)的「自然的學生」(L'Elève de la nature)一書，好像是「愛彌兒」的漫畫一樣，並且把盧梭想入非非的地方變本加厲。但無論其中所論怎樣不切事體，怎樣空想，在一七六三至一七九四年，已有第八版刊行了。

盧梭幸而得着些比較慎重的模倣者。我們知道無論在文學上，或政治上，

他都得到無數讚美他的人。若要逐一引出這些著名的文學家或政治家，那是
引之不盡的。多少革命家受了他的「民約論」之影響？依孔德（Auguste
Comte）的見解，這是『極有害，極危險』的影響。因為孔德視他的學說為安那
其主義者（anarchiste）的學說。（或譯為無政府主義者的學說。）雅都比利
亞（Chateaubriand）左治桑（George Sand）及其餘許多文學家，豈不是
「新愛露依斯」作者的後輩嗎？……但是我們在這裏，祇論及教育一方面罷。
大約盧梭思想影響所及，還是在教育方面比較受益更大。

一七八九年法國革命成功，歷時不久，未及實行改革教育制度而失敗。但
其未及實行而經暫時完了的教育計劃，是顯然受了盧梭所影響的。聖茲斯特
(Saint Just)，拉比利芝（Lepelletier），聖符約（Saint-Fargeau）的理想

之教育計劃，都是完全直接出自「愛彌兒」的。在革命後第三年，約斯夫善尼(Marie-Joseph Chénier)會要求『全國教育實行盧梭的教育學說。』

實在講來，盧梭祇重於學理的創見，而每忽略於實行方面。例如他從不會像聖彼爾(Bernardin de Saint-Pierre)一樣熱誠顧慮到實行一種「爲國家而存在的學校」的。聖彼爾本來是一個大幻想家；一個熱烈讚美自然的富於詩感的改造家；可是他有些地方却比盧梭側重於實行方面。不過，我們須知道聖彼爾的教育思想，於刪除懲罰兒童及不贊成鼓勵兒童的競爭心等理論，還有許多說不盡的地方，都全是抄襲他的至友盧梭的罷。

盧梭尤其得到女子之歡迎，有誰像羅蘭夫人(Madame Roland)之愛敬他及頌讚他，以致被人喚爲『約翰之女』或『女子中之約翰』於一七七

七年，她曾這樣寫給她的女友：『我愛盧梭至於無可形容……我將盧梭放在我的心裏。……』她說，她之所以敬重他，尤其是因為他曾暗示了家庭幸福，使人感到家庭生活實具無限之樂趣。（此指「新愛露依斯」一書而言，——譯者）斯達爾夫人（Mme de Staël）則視「愛彌兒」為「一部最足讚美的作品……」她說，她酷愛盧梭「消極教學法」的理論（l'éducation négative），我們更須知道，即在反對「愛彌兒」一書的女教育家，也顯然受了盧梭的影響。在約麗夫人（Mme de Geulis）最主要之作品題為「阿第兒與笛奧多爾」（Adèle et Théodore）一書裏，我們看到約麗夫人把許多「愛彌兒與蘇菲」的回憶都寫在上面；我們在這書上面找到那些盧梭視為最重要的「間接教學法」（les leçons indirectes）和「設計教學法」（les scènes artificielles

et préparées)尼格爾夫人(Mme Necker de Saussure)雖然是反對盧梭者，但即於反對他之間，我們都可尋出她受其影響之處。她和他一樣，不把兒童作成人看待而肯定一種適切兒童性之教育。她更跟他一樣，知道兒童能力漸進之程序，而教育須按此漸進程序而實施，亦即按兒童年齡而實施。

有些人說盧梭把北歐的文學天才引到法國文學裏，說他具有日耳曼或英格蘭精神。我不知道這種批評對否。盧梭不懂德文，也不喜歡英國人。他說：『我沒有一點英格蘭的嗜好……』反之，他曾旅行法國全國，且居住巴黎如此長期，飽讀法國古典文學。因此，他受法國影響較深，而或可為法國南部富於感覺性的文學之代表者。不過，這個日內瓦的兒童，其天才雖然不是日耳曼的天才，可是因為他影響所及，他却轉到日耳曼方面去了。正如那位反對他的笛

斯特(Joseph Texcte)在他的「約翰盧騷與世界主義的文學源流」(J. Rousseau et les origines du cosmopolitisme littéraire)一書裏所證明，盧梭之光輝實照耀於外國。由他著作之成功與思想之廣播，他誠爲一世界化者(Cosmopolite)，德國作家對他鮮有不讚美或不崇敬的一個在當時頗有名望之德國教育學者巴斯朵(Basedow)極力欲把盧梭的學說實現，以致將他的女兒取名爲愛彌兒拉瓦特(Lavater)，也具同樣的熱望要把教育按照「愛彌兒」書上的理論改革。但以下的批評則更當使人注意黎醒(Les-sing)說提起盧梭的名字他便『不能不愛敬他。』席勒(Shiller)則視他爲『現代的蘇格拉底。』哥德(Goethe)却名「愛彌兒」爲『小學教師的聖經。』康德更說他沒有看過一書『能像「愛彌兒」這書感動他之深切的。』

他用着餓犬般的狂態去讀它，在他日常生活中之如斯有秩序，如斯整齊，『於他每天散步一定之時間，亦被這書一時所擾亂。』他的「教育論」(*Traité de pédagogie*) 實有許多地方是採集「愛彌兒」的；他與盧梭一樣，視自然爲善，惡祇由於欠缺規律所致；他贊同盧梭的「消極教學法」而且極力推崇兒童自由之必要。愛德(Herder) 則被名爲『德國之盧梭』他寫道：『盧梭，來來作我的指導者；』他給他的愛人加羅蓮尼(Caroline) 一信，極力讚美「愛彌兒」實爲『一部聖書。』約翰保羅(Jean-Paul Richter) 在他的「落華納」(Levana) 那書裏也說，他所讀的書籍中最受其益的，當首推「愛彌兒」，因爲按他的意思，在「愛彌兒」以前，沒有一書能與相比擬的。』但就中尤其是裴斯泰洛齊(Pestalozzi) 最努力於使盧梭的教育學說實現而成。

爲通俗化，普遍化。因爲他從小便受了盧騷著作的影響了。他說『「愛彌兒作」者對於自由的理論刺激起我無限的熱感。』最後佛羅貝爾（Froebel）曾欲把實物去代書本，又極尊重兒童自然發生的自動性（spontanéité）。那麼當然也可列入盧梭門牆之列了。而且盧梭不止燃燒起德國著名學者新思想之火；比較不大彰著的思想家如瓦哥比（Jacobi）項斯（Heinse）格林銳（Klinger）及其餘許許多多思想家，對於這個法國教育學者都一致贊許，且加以無限之崇敬。

英國受盧梭的影響較弱。然而在那裏，他雖與休模（Hume）已絕交，可是仍得那裏之歡迎與成功。「愛彌兒」剛好出版，在倫敦便有英文譯本，這譯本不久且被要求再版了。一七八九年維林（David William）會說『盧梭已被

一般人所注意了。」不錯，可是在他的「民約論」之政治理論比之在他的「愛彌兒」之教育思想更被一般人所注意。歷一世紀之久，盧梭的聲譽稍形沈寂，其後又為模爾利（John Morley）及這個史學家兼教育家奎克（Robert Hébert Quick）推崇而光大之。奎氏視「愛彌兒」為『教育著述中之最有力而最能影響於教育思想界的。』模氏也同樣地說：「愛彌兒」是一部在教育史上理論最豐富而為教育的種子之書。』還有愛麗奧特（George Eliot）也說：『盧梭使我的心靈活潑起來，而喚起我新的能力……』最後英國現代著名的教育家斯賓塞（Herbert Spencer）對於盧梭「回返自然」的學說，豈不是絕對贊同的嗎？

盧梭在美國，似乎較少受歡迎。我們不要驚異，因為這個富於幻想性情懈

怠而具有拉丁民族感覺性之英雄代表，如何能取悅於那矯健，強銳，敏捷而富於辦事才幹與實用精神之新大陸國民？達維孫（Th. Davidson）最近曾說，由他仔細研究盧梭的教育學說所得，實在使他失望，因為他在「愛彌兒」書裏找不到那堅實有力的質料云。然而就近一點看，我們見到美國近日的教育，有許多地方好像是由盧梭的理想教育展開而實行的。（如杜威（J. Dewey）的教育學說，有許多地方都與盧梭的學說相同，而且他極力欲把盧梭的學說實現——譯者）美國教育界的領袖哈佛大學的名譽董事愛利奧特（Eliot）曾把他本國十九世紀教育進步所得的結果總括為二：第一，就是在學校課程裏，已有重要的改革；即為注重自然科與手工科。美國今日之兒童，却不是論理學的鬼影，不是腦袋裏塞滿他們所不懂的字句與抽象觀念的鬼影了；他們都

是敏捷活潑的兒童；他們能用手作工即如用腦作工一樣……但是這些一切，豈不是盧梭的嗎？第二，在訓育方面，愛利奧特也看到有很大的成功。例如在宗教上，却把最懼上帝的觀念一變而爲愛上帝的觀念；在政治上，人們都知道非從前的專制獨裁政治之能使人滿意，而須代之以自由的民主政治了。由這自由的民主政治觀念，人們更聯想到兒童也須得到自由，也須爲之解放舊有的殘酷、專制、壓抑的訓育而鍛鍊其自治之能力了。……但是這一切思想，也豈不是盧梭的嗎？

無疑地，盧梭的教育思想，却爲今日各處學校所努力推廣而實行了。試參觀現在的幼稚園，豈不是都用實物教授法；用直接觀察的教學法嗎？不錯，這統通都是盧梭所指導我們的方法罷……試參觀第模蘭（Demolins）欲倣效

而推行於法國之英國學校，你可看見那裏的教師，同時就是監學，他們自朝至晚都在學校，和學生一樣生活；他們豈不就是盧梭思想中給愛彌兒的家庭教師嗎？……又試參觀一所美國的學校，在那裏都把從前讀死書，死讀書的錯誤和機械式的束縛精神之教學法一變而為解放精神的方法，使兒童得到自己努力自動的機會，去獲得他們所需的知識了。在這一點，你還要承認是盧梭一手所種下的果罷？……關於訓育方面，隨處都注意到使兒童得到比較自由而以訓練兒童自動和自治為原則了。兒童從此可得到一口自然的深長的呼吸，而不致被窒塞至死了，那麼，他們的好奇心鼓動着，他們自動地注意學習一切，同時他們也被尊重起來了。然而想到這些種種，我們便看見盧梭經過我們面前了。

撥開支離的話，盧梭的思想便活躍於字裏行間，這些就是真理。盧梭的教育思想之所以被人們歡迎，却不盡在乎他曾肯定一個教育系統，或一些教學方法及教育計劃。不，他有價值之點，或者因為他把燃燒着他自己的心那團火燄之一部份，會給與他的後輩，及凡讀他的著述底人們，正如斯達爾夫人（Mme de Staël）所說，他也許沒有什麼發現，不過一切都是被他的火燄燃燒着。前此實未有人用着像他這樣強烈的雄辯來喚醒爲父母及爲教師者對兒童教育責任之嚴重的。他以爲教育是一種神聖的任務，一種無上的使命。由是，他用着活躍的精神，熱烈的情緒，去透闢地研討教育上的一切問題。此亦爲前此的嚴峻，冷酷的教育學者所未嘗有的。所以主持教育者的任務，從此便提高，並且更被人們所尊重了。而且由他火一般的熱情，却把培養人的科學和技術，

都印上了一種帶有宗教性之嚴肅隆重的色彩了。

我們希望盧梭的著作，祇須由時間之遞嬗，把其中錯誤之處，漸漸泯滅，而把其散播於教育園地裏的生命種子，發揚光大，正如人之品質與行為，因年齡之遞增，乃漸減去其缺點和錯誤，而漸臻於完美。

盧梭之所以成爲人類智慧中之一大誘惑者，却不單因爲他富於改革精神，爲其唯一的原因，也不單因爲他文筆俏妙所得到的結果。他的文章，間或有些遲重，但是每瞬息間，却放射出點點光芒，就在這一點，他固然已值得被稱爲『散文之王』了。不過，他之所以被人歡迎的地方，還有所在，就是因爲於這著作家與思想家之深處，我們感覺到那顆直率的心在跳動，那顆心爲人們所從沒有這樣直率地在他們胸裏如斯跳動的。難得福祿特爾(Voltaire)這麼仇

恨他而有這樣勇氣盲目地寫道：『盧梭枉費他一時假扮斯多亞派(Stoïcien)，一時假扮犬儒派，他不停露出馬腳。此人從頭到腳都是矯僞的。』實在盧梭適與此相反。他最得人心的地方，就是使人不知不覺感受到不能自己之同情心，正因為他整個給人家表同情；他把整個赤裸裸的心示給人們。他是一個富於感覺性而不是富於思考力者，富於愛美精神而不是富於哲理思想者。他不曾認識那普遍的自我，那堅實和冰冷的理性，以管轄其常在沸騰之情緒，及其零亂模糊之意像，以建立一有系統之推理方法。因此，他的思想常懷疑不決，而且常發生矛盾之處。另一方面，祇聽感覺的使命而冥想，他不懂抵抗本能的衝動。由是遂成爲道德生活上之失敗者。其次，我們能說出他這些失敗之點，但我們初實無從知道，倘非因爲他自己對我們公佈出來。無疑地，許多富於天才者，都

同他一樣的富於熱情，且具有同他一樣的弱點。不過他們祇是祕密地收藏着；盧梭則盡量披露於他的「懺悔錄」裏。

盧梭的道德哲學絕對沒有穩固的基礎，也沒有精密的地方。我們找不着他建立有堅確一定的行為規律，以爲道德教育的準繩。他誠有斯多亞派的意味，但是伊壁鳩魯派（épicurie）的意味較深。他說：『最豐富的生活，却不是指生活最長久者而言，而是指最感到生活之多方面者而言。』使生活愉快，這就是給愛彌兒生活之目的了。誠然，盧梭更說：『我還要加上一句，他的生活目的，當有可能性的時候，爲的只是造福人羣嗎？不，因爲連造福人羣這一點，也不過爲了滿足自己的生活愉快罷了。……』那麼，他視責任之完成，不是一種不可缺少的，一定的規律，祇是一種愉快的源泉。但是，當他注意到一切欲望之節制；

當他說那個最良好的人，即指那個欲望最簡單，需求最少，而能自足其所需要者。那麼，他的斯多亞派的態度，又復出現了。在這一點，大體講來，盧梭自己却能實行其理論。他雖則曾經過放浪的時期，在他少年時，又會偷過瑪勃利（Mabry）地窖裏的他愛喝的白葡萄酒，我們還可舉出其他許多如此之類不大規則的行為；但是統觀起來，他一生儉樸，淡薄，嗜好簡單，仇視華貴生活，愛節約，且過於嚴格。

盧梭所欠缺的，不是高尚的理想，祇是爲自持而不能缺少的潛力（énergie）。他一生爲感覺和意像（imagination）所統制。但是，倘我們想到他所受的教育，他又怎能不這樣？從少他父親和他一塊閱讀小說，從夜達旦；直至聞燕子叫聲，他父親才對他說：『約翰，我們也當睡覺了……！』他愛德而不克實行

其德，每被環境外力所玩弄，而鮮能自動。他欲爲自由之傳道者，而竟成感覺的奴隸。他欲建立以理性權威統制人類行爲之規律，俾人們於必要時，得爲一勇敢不偏的英雄者，以抑制其不合規則的行爲，但是他總聽任他的幻想所播弄。他既富於感情，而又爲一理想主義者，然而於他最美和最有詩意的描寫美和愛之歌唱中，他不時露出使我們聽到多麼慾感粗鄙的回聲，在他生活之流那明淨的波光浪花裏，都混入了一些污泥之水。或時他的思想異常嚴峻，可是他却避去那些最切要而又最可愛的責任；他雖然好像柏拉圖一樣愛好善之讚美，但終不能掩蔽其實際生活上的缺點。他常常生活於自利之生活中，尋求孤單的生活，逃避羣衆，以便於冥想而不致有所束縛。又因爲他的個性太強，所以他每每自視爲一個與衆不同者，一個另一種族者。他說：『爲甚麼上帝既使我

生長在人羣之中，而造成我與他們相異……』

然而正因為他憤世嫉俗，而略帶野番性，所以使他更愛其生命，而得到更自由，更愉快和更深的信仰；正如羅蘭夫人所說，因此，他喚醒和增強一切愛生存的情感；他忠誠服務於人類；他熱烈地為理想，為友誼，及為愛而讚美；他是仁惠者；是見義勇為者。他曾冥想為人類造福。他說：『於期待到另一天國去的時間裏，先在現實世界做成你的樂國罷。』他曾為建立一個重返青春，而把過去一切成見掃蕩一空的新社會而工作。他說：『不幸的如河流一般的風俗呀！他生長於一個專制壓迫，佞臣滿佈於朝野的時代，而竟能勇敢地犧牲一切幸福以保存其言論自由之權，與個人獨立之自存。他是一個平民，一個日內瓦的兒子。他曾吸收了他第一祖國愛自由的空氣。故他愛自由而帶共和國國民之

傲氣。復次，他混進一個懷疑的，放蕩狡猾的社會裏，而他是一個誠樸者，一個信
仰宗教者。在文學上許多批評說盧梭會把北歐富於沈鬱、幻想之文學引到法
國，這是對的。不錯，但是這種沈鬱性不會在「愛彌兒」裏顯露出來。反之，這是
一部樂觀主義的書，一部充滿愉快，而希望着將來的書。因為思想豐富而活潑
的思想家，却常望着將來，而不會回望過去的。盧梭就是這種思想家。他於絕對
鄙視過去陳舊的傳統思想中，却準備了青春蓬勃的新時代。哥德曾說，我們就
近福祿特爾，好像感覺到世界之末日；就近盧梭，則好像感覺到世界之開始。在
十八世紀，尤其是盧梭能喚起人們注意到永久不滅之自然，這是一個在思想
界大膽地向着將來跑之前鋒隊的首領。

隨人家批判盧梭，責罵盧梭的錯誤，我都不管；但是他們不要妨礙我們讚

美他。他的作品，最少有一部分是不停地被人們閱讀，研究，而奉爲圭臬的。他永久是生命之酵母和道德之興奮劑。他能驕傲地對批評他的人說：『抨擊，隨你們，但須細聽。』他是永久被人們尊崇的。我知道敵芳夫人(Mme du Deffand)曾責備他欲搗亂一切，而名他爲『一個仇視一切的詭辯家。』這樣的責備，不過是例外的罷，這祇不過是混在四週讚美的合奏聲中之一種聲音罷了。各時代的女子都視他如上帝。但各時代的男子之崇敬他，也不會亞於女子。芝辣丹(Saint-Marc Girardin)說：『我愛「愛彌兒」一書。』因此，他寫出兩大本書說明他所以愛這部書的理由。還有，在五十年前聖保偉(St. Beuve)也會說：『我們真沒法不愛敬約翰盧梭的。』最近同樣的說法，又流露於雷米特爾(Jules Lemaître)的筆鋒之下了。他寫道：『我不能不愛盧梭，我覺他好。』我

們愛敬他罷，因爲他的確是好，因爲幸而承他所賜，才得到一線人道之光一點良善之美質，吹噓到人們的心裏，而使他們良善化。盧梭是愛真理，愛正義者，所以雖在他兒童期，却已揮拳怒目，而爲真理，爲正義爭光了。愛敬他罷，憐憫他罷，因爲他受了許多痛苦。愛尋真理的人們呀！你們應該知道他受痛苦的原因和得到精神病的原因罷。我們不須求知道他所得的精神病究竟是 *Neuras thénique*，是 *hystériaque* 還是 *hypocondriaque*。我們所確知的是，是他有一顆仁慈的心，尤其是有天才。